



# IPE 集團有限公司

## 年報 2008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年報 2008

IPE 集團有限公司

# 目 錄

2	公司資料
3	集團簡介
4	公司里程
5	財務摘要
8	主席報告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6	企業管治報告
26	董事會報告
36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收益表
38	綜合資產負債表
40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4	資產負債表
45	財務報表附註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何如海先生

黎文傑先生

李志恆先生

黃國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吳健南先生(副主席)

尹德榮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鄭岳博士(主席)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崔少安先生(主席)

黎文傑先生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 主要往來銀行

盤谷銀行香港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 股份代號

929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本集團總部兼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增城區

岳湖村

郵編：511335

電話：(86) 20 8294 5929

傳真：(86) 20 8294 6929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榮業街6號

海濱工業大廈

11樓E1座

電話：(852) 2688 5920

傳真：(852) 2688 6155

## 澳門主要營業地點

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398號9樓F室

電話：(853) 2875 0516

傳真：(853) 2875 0515

## 泰國主要營業地點

99/1 Mu Phaholyothin Road, Sanubtueb,

Wangnoi, Ayutthaya 13170, Thailand

電話：(66) 3572 3333

傳真：(66) 3572 3003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網址

<http://www.ipegroup.com>

# 集團簡介

IPE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IPE」)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精密金屬零件製造及銷售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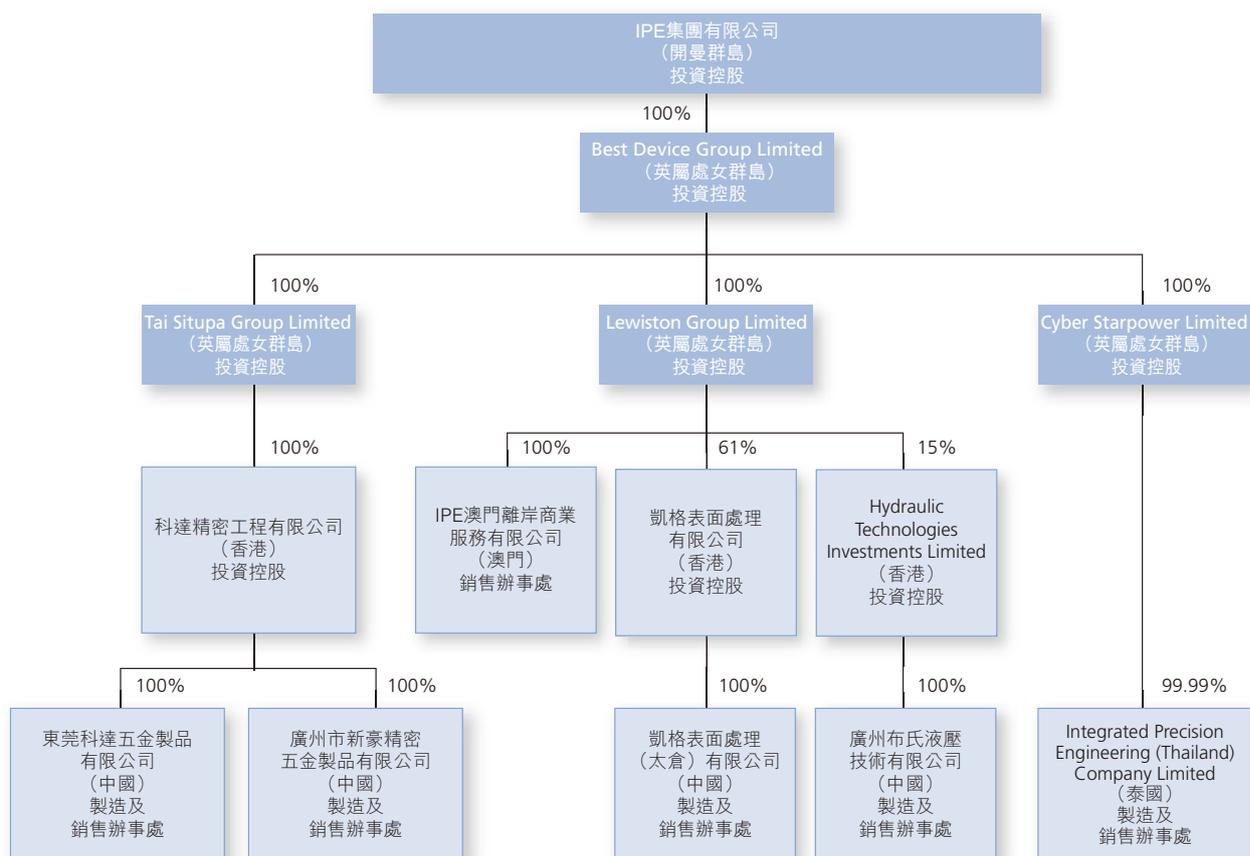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在新加坡開展其精密金屬零件業務，現正製造用於硬盤驅動器(「HDD」)、液壓設備、汽車零件、電子及其他儀器的精密金屬零件及裝配零件。

本集團之尊貴客戶全為資訊科技、液壓動力、汽車及家居電器行業之頂級跨國企業。彼等對精密金屬零件之精確度要求極高。

除按照客戶規格供應大量精密零件外，本集團亦為全球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並與彼等緊密合作推行新項目。由於該等項目涉及各種金屬及塑膠零件、電子線路的開發，並需將各種零件最後組裝及測試組裝設備的專業知識，方可運送予最終用家，故該等項目一般需要花費頗長時間方能運作。本集團已建立一支優秀的工程師隊伍，能夠為世界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

## 集團架構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公司里程

## 二零零八年

IPE(香港)獲頒「Bosch集團優先供應商」

IPE(泰國)獲頒TS16949認證

## 二零零七年

IPE(泰國)獲頒ISO 14001:2004認證

參與中意合營企業Hydraulic Technologies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廣州布氏液壓技術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於中國從事液壓閘門及設備裝配。IPE集團擁有該合營企業15%權益

## 二零零六年

新豪獲頒TS16949認證

## 二零零五年

獲Bosch、Delphi、Siemens VDO及TRW認可為合資格汽車零件供應商

新豪廠房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投產

## 二零零四年

於澳門成立IPE(澳門)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 二零零三年

購入廠房用地，擴充新豪之生產設施，並開展廣州新廠房之建設工程

## 二零零二年

IPE(泰國)之生產設施獲頒ISO 9001認證

科達之生產設施獲頒ISO 9001:2000及QS 9000認證

於中國內地成立新豪

## 一九九七年

於泰國成立IPE(泰國)

IPE(新加坡)獲新加坡政府頒發「五十大傑出企業」殊榮

## 一九九四年

於香港成立IPE(香港)

於中國內地成立科達

## 一九九零年

於新加坡成立IPE(新加坡)

# 財務摘要

## 業績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								
收入	861,716	100%	791,179	100%	581,642	100%	405,977	100%	281,672	100%
銷售成本	(656,845)	76%	(588,606)	74%	(411,427)	71%	(282,348)	70%	(187,036)	66%
毛利	204,871	24%	202,573	26%	170,215	29%	123,629	30%	94,636	34%
其他收入及收益	2,759	0%	25,696	3%	21,354	4%	18,127	5%	14,337	5%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244)	3%	(18,730)	2%	(16,742)	3%	(13,652)	3%	(7,773)	3%
行政開支	(69,995)	8%	(62,520)	8%	(53,257)	9%	(48,113)	12%	(36,034)	13%
其他開支	(21,432)	2%	(6,763)	1%	(8,924)	2%	(614)	0%	(2,517)	1%
融資成本	(23,319)	3%	(27,423)	4%	(23,497)	4%	(12,216)	3%	(5,109)	2%
除稅前溢利	68,640	8%	112,833	14%	89,149	15%	67,161	17%	57,540	20%
稅項	(8,256)	1%	(7,352)	1%	(4,391)	1%	(2,763)	1%	(4,302)	1%
本年度溢利	60,384	7%	105,481	13%	84,758	14%	64,398	16%	53,238	1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1,149	7%	105,739	13%	84,758	14%	64,398	16%	53,235	19%
少數股東權益	(765)	0%	(258)	0%	—	—	—	—	3	0%
	60,384	7%	105,481	13%	84,758	14%	64,398	16%	53,238	19%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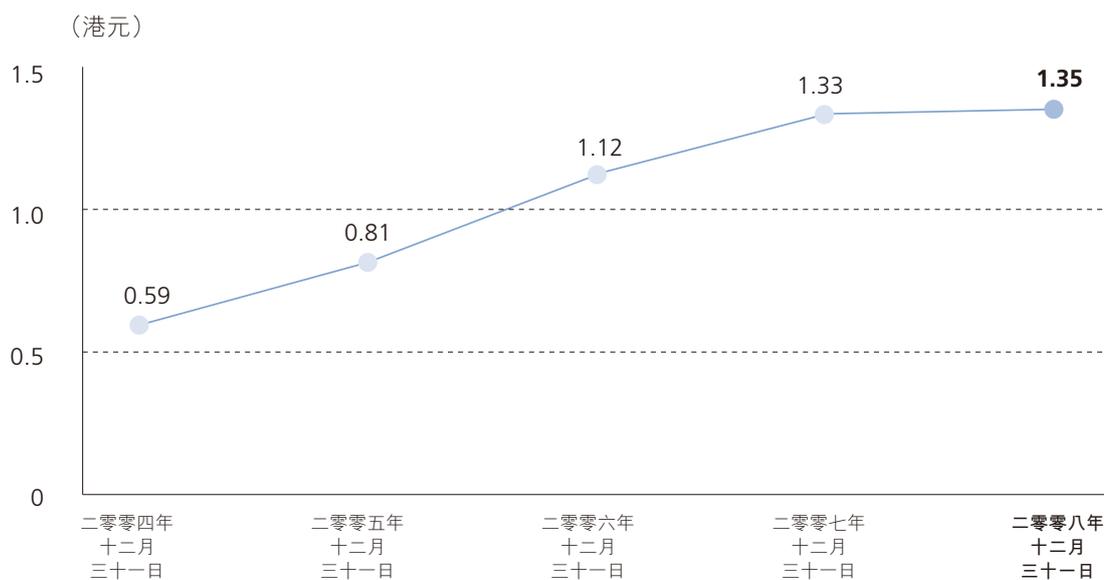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84,782	1,004,138	891,623	715,656	346,602
流動資產總值	580,711	681,461	514,760	418,605	211,365
流動負債總值	551,372	526,712	377,792	402,959	188,573
流動資產淨值	29,339	154,749	136,968	15,646	22,792
非流動負債總值	268,956	204,597	221,408	246,559	75,621
總權益	945,165	954,290	807,183	484,743	293,773

# 財務摘要

## 比率分析

	截止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b>主要統計數據：</b>					
流動比率	<b>1.05</b>	1.29	1.36	1.04	1.12
槓桿比率(債項淨額/資本及債項淨額)	<b>0.41</b>	0.34	0.36	0.50	0.41
邊際毛利	<b>23.8%</b>	25.6%	29.3%	30.5%	33.6%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b>26.0%</b>	32.2%	32.5%	31.0%	30.7%
純利率	<b>7.0%</b>	13.3%	14.6%	15.9%	18.9%
應收賬款平均日數	<b>85日</b>	92日	92日	91日	91日
<b>每股股份數據：</b>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1.35</b>	1.33	1.12	0.81	0.59
每股盈利—基本	<b>8.65港仙</b>	14.61港仙	12.40港仙	11.36港仙	13.52港仙
每股盈利—攤薄	<b>不適用</b>	14.47港仙	12.11港仙	10.63港仙	13.49港仙

##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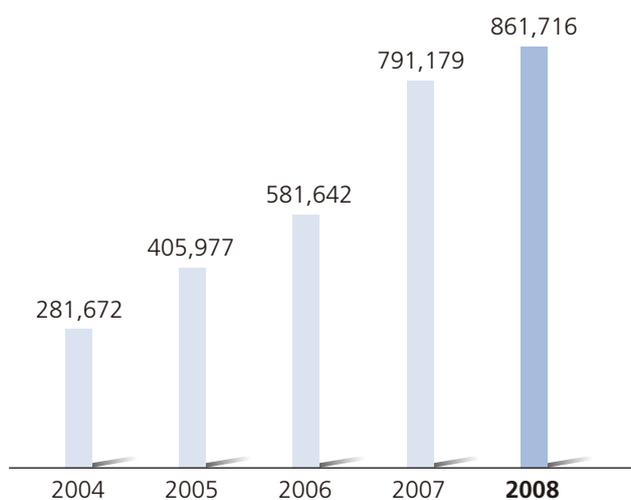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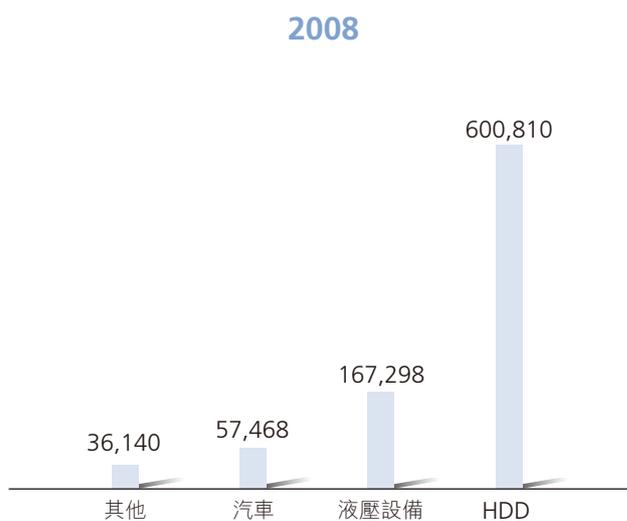
##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								
HDD樞筒零件	349,214	41%	315,141	40%	315,263	54%	225,447	56%	138,643	49%
HDD液動馬達零件	251,596	29%	218,010	27%	152,565	26%	101,456	25%	77,105	27%
HDD零件	600,810	70%	533,151	67%	467,828	80%	326,903	81%	215,748	76%
液壓設備零件	167,298	19%	165,932	21%	91,151	16%	62,986	16%	44,150	16%
汽車零件	57,468	7%	44,365	6%	11,252	2%	1,026	0%	325	0%
其他	36,140	4%	47,731	6%	11,411	2%	15,062	3%	21,449	8%
	861,716	100%	791,179	100%	581,642	100%	405,977	100%	281,672	100%

## 營業額(千港元)



## 產品分類(千港元)



# 主席報告

本人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提呈IPE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IPE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業務回顧

二零零八年對全球經濟體系內的幾乎每一個行業而言均為極富挑戰性及艱苦之一年。隨著因美國次按問題引發之金融危機於下半年迅速地波及全球，大部份行業(尤其是製造業)均受到嚴重打擊，IPE集團亦未能幸免。

IPE集團於本年度有一個不俗的開始，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溢利均錄得理想增長。惟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本集團之業務明顯放緩，而營業額亦較二零零七年同期減少。然而，本公司仍能於期內錄得溢利，儘管較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大幅減少。本公司股權持有人全年應佔溢利下跌至61,149,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減少42.2%。

年內營業額增加8.9%至861,716,000港元。儘管年內較後期間因全球金融危機惡化及經濟增長放緩(或某些國家實際上出現經濟萎縮陷入衰退)而導致訂單大幅減少，但本公司三個主要業務分類HDD零件、液壓設備零件及汽車零件之銷售額於二零零八年仍錄得增長。

本集團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與上一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比較(%)
HDD零件	600,810	70%	533,151	67%	+13%
液壓設備零件	167,298	19%	165,932	21%	+1%
汽車零件	57,468	7%	44,365	6%	+30%
其他	36,140	4%	47,731	6%	-24%
	861,716	100%	791,179	100%	+9%

高性能電腦在工作間和家居的使用已愈趨普及，其售價亦變得更加相宜，加上有更多人可以享用到高速接駁互聯網服務，因而令數據儲存空間存在龐大需求，其來自電腦用戶下載音樂、影片、網絡遊戲及其他資料。硬盤乃最具成本效益之資料儲存媒介，而對HDD之需求在二零零八年相當殷切。作為供應若干HDD零件之市場領導者，IPE集團受惠於有關需求增加，HDD零件銷售額在二零零八年上半年強勁增長，惟下半年HDD零件需求受金融危機影響而減少，第四季跌幅尤其顯著。綜觀全年，HDD零件銷售額上升12.7%，由二零零七年533,151,000港元增至600,810,000港元。

液壓設備零件市場方面，不少美國及歐洲客戶選擇把零件生產工序外判予成本較低國家的生產商，並僅在本土國家進行最後組裝。IPE集團受惠於此一外判趨勢，既獲得一批新客戶，現有客戶的訂單亦見增加，上半年液壓設備零件業務的銷售額較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增長19.9%。然而，因下半年銷售額受金融危機拖累下跌，全年銷售額僅較二零零七年增加0.8%。

# 主席報告

汽車零件銷售額截至上半年為止增幅達116.7%，但金融危機衝擊令年度整體增幅僅為29.5%，銷售額由二零零七年44,365,000港元增至57,468,000港元。

## 展望

展望未來，世紀金融危機嚴峻，意味著全球經濟復甦需時，而要全面復甦則仍需一段長時間。

本公司所有客戶均受需求大幅下跌影響。有鑑於此，他們於訂購時變得非常謹慎，傾向先耗用現有存貨。因此，經營環境持續困難，而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不一定錄得滿意的業績。

近期，本集團訂單減少之情況開始改善。起初，本公司接獲之訂單數量回升僅反映客戶須補充已耗用之存貨部份。然而，本集團現在認為此改善乃反映逐漸開始復甦，本集團亦相信有關復甦將可持續。

各國政府均採取措施刺激經濟，而某些國家已有若干經濟數據顯示情況已經得到改善。因此我們有理由相信本集團之經營環境將隨著經濟刺激措施產生效用而有所改善。

為應付世紀金融危機，本集團將加強其審慎之現金流量管理策略，維持足夠流動資金。雖然本集團有信心銷售額將會持續改善，但預期要回復至危機發生前之水平則仍需一段時間。本集團亦會進一步簡化生產程序，收緊成本控制措施，以保持競爭力，務求在需求回穩時受益。此外，為加強競爭力，本集團繼續開發其部件裝配之能力，使其不只能製造各式各樣之零件，更能裝嵌有關零件，製造更高增值之部件裝備，藉此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優質精密金屬供應服務。

然而，本集團對長遠前景保持樂觀，尤其現時艱難之營商環境會淘汰弱小競爭者，其中有些已停止業務或很可能結業。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所付出的努力及辛勞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崔少安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因原材料價格持續上漲(情況一直維持至本年度較後時間才終止)加上其他成本壓力(包括勞工成本上升),令本集團毛利率承受頗大壓力。本集團使用不銹鋼條、銅及黃銅條、合金鋼條及鉛錠等金屬作為生產之主要材料。於二零零八年,由於金屬價格攀升,令本集團直接物料成本上漲,幸而在某些時間本集團能夠將部分成本升幅轉嫁客戶。此外,本集團亦落實改善生產效率,及於上半年銷售量仍然增長時受惠於規模經濟效益。本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為204,871,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之202,573,000港元增加2,298,000港元或1.1%。毛利率亦由二零零七年之25.6%微降至二零零八年之23.8%。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亦較二零零七年減少22,937,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以日圓及泰銖結付所產生之外匯收益、投資物業公平值增益及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於二零零八年,鑑於日圓匯率在下半年持續攀升,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5,120,00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本集團則有匯兌收益17,695,000港元。再者,隨著物業市場於二零零八年下滑,本集團投資物業因而錄得公平值虧損3,000,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之收益則為4,291,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為24,244,000港元,其佔營業額之百分比則為2.8%,略高於二零零七年佔營業額之百分比2.4%。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董事酬金、員工薪酬福利、一般折舊及一般經常開支。年內,行政開支為69,995,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之62,520,000港元增加12.0%,主要由於為了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而導致員工成本及其他行政費用上升。

年內,融資成本下跌15.0%至23,319,000港元,下跌是由於利率下降以及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減少。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61,149,000港元,較上一年度(二零零七年:105,739,000港元)減少42.2%。本集團純利率由二零零七年13.3%收窄至二零零八年之7.0%。盈利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員工成本上漲以及日圓兌美元及港元升值所致。

於回顧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8.65港仙,較二零零七年14.61港仙減少40.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517,1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6,910,000港元)，乃以本集團之公司擔保作抵押，而借貸淨額(即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80,71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31,861,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獲取銀行融資而將任何資產抵押。

##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承受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例如主要原材料及機器成本以及生產開支)以日圓、人民幣、泰銖及港元結算，因此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影響，尤其日圓升值對本集團盈利會有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貨幣匯率波動之潛在風險。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財務比率

本集團一般以自有現金流以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提供業務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成功與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協調安排行)訂立備用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獲得高達225,000,000港元之貸款額，年期為四年。該備用貸款讓本集團之現金流之流動性大為增強。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697,795,000股已發行普通股(二零零七年：718,425,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計算，每股現金為0.20港元(二零零七年：0.33港元)，而每股資產淨值為1.35港元(二零零七年：1.33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142,63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0,153,000港元)。為擴大產能，年內本集團斥資142,429,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9,618,000港元)購買新機器及設備，並錄得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139,36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7,431,000港元)。另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派付股息及購回股份，經計及新造銀行貸款後，錄得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98,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136,46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35,049,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有517,1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6,91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減少8.8%。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債項淨額(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股東權益)為40.3%，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4.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因應經營環境帶來之挑戰，本集團年內已實行精簡架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之僱員合共為3,192人，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998名僱員減少20.2%。

本集團為選定參與者設立購股權計劃，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之鼓勵及獎賞。本集團亦為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多個地區各自之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鼓勵員工尋找培訓機會以提升工作技能及促進個人發展。本集團亦為各職級員工舉辦工作坊，以增強工作安全認識及建立團隊精神。本集團按本集團之表現、全體員工個人表現及貢獻獎勵員工。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

###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49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Tottenham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崔先生是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負責計劃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制訂業務經營目標及分派工作。彼於機械工程及精密自動化工程方面積逾33年經驗，並在設計與製造自動化器材設備、精密機械零件及機器零件方面積累廣泛經驗。彼為崔少雄先生(新豪之副總經理)之胞兄。崔先生並身兼以下團體的公職：

### 組織團體

### 職位

廣東外商公會

會董

廣東高科技產業商會

副會長

**何如海先生**，45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Tottenham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於電腦輔助設計及製造業積累26年經驗。何先生現時負責整體市場推廣策略及推行本集團策略計劃及目標，並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人事及行政事務。

**黎文傑先生**，49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Tottenham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時派駐中國內地總部，專責中國內地整體生產設施及廠房管理工作。彼於改良機器及自動化製造方面擁有34年經驗。

**李志恆先生**，3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Tottenham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李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集團，現時派駐中國內地總部，負責本集團產品開發及新項目之推行。彼於改良機器及自動化製造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黃國強先生**，4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現負責推行本集團的新項目，並處理日常營運中一切技術事宜。黃先生於一九八二年於黃克競工業學院完成學業，於製造業擁有逾29年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董事(續)

### 非執行董事

吳健南先生，50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此外，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Tottenham Limited之董事及股東。彼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吳先生並無參與本集團之日常管理。彼於電子產品製造業累積34年經驗，為電子儀器連接器製造商「利寶嘉工業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一日，獲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元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5)由執行董事調職為非執行董事。吳先生並擔任多項公職如下：

### 組織團體

### 職位

東區工商業聯會	名譽會長
香港晉江同鄉會有限公司	永遠名譽會長
香港吳氏宗親總會	副主席
香港福建希望工程基金會	名譽主席
廣東外商公會	會董

尹德榮先生，42歲，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盟本集團。彼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並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除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外，彼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出任任何其他職位。尹先生持有英國伯明翰理工學院頒發之會計及財務學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尹先生於審計、企業財務、業務發展及投資者關係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岳博士，63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鄭博士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獲頒醫事技術學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一九七八年、一九八三年及一九八四年獲比利時Catholic University of Leuven頒發內科、外科及產科醫學博士學位、骨科文憑證書及博士學位(生物醫學博士)。畢業後，彼曾於一九七八至一九八四年期間於歐洲以骨科醫生身份執業，及後返回香港，於香港中文大學擔任矯形外科及創傷學系講師，直至一九八六年為止。鄭博士自一九九七年四月起出任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醫院醫院管治委員會委員，並自二零零三年起出任醫管局新界東醫院聯網投標評審委員會委員。此外，彼亦為香港執業醫生，並為兩家從事醫療實驗室診斷及製造醫療裝置業務之私營公司之董事。

蔡翰霆先生，40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蔡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美國Purdue University，獲頒食品加工工程學士學位。自畢業後，彼加入百萊瑪工程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項目經理、副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職務，該公司從事建設高速公路、隧道以及環境工程等業務。彼曾為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C&C Technology Inc.董事。蔡先生亦為中國香港非開挖技術協會之前副主席、主席及行政秘書。蔡先生於二零零四年獲選為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Trenchless Technology執行委員會委員。

胡國雄先生，45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胡先生畢業於華盛頓大學，獲頒工商管理文學士學位，現為美國執業會計師。彼於會計、財務策劃及管理、業務發展、物流、項目管理及合約管理等行業擁有逾21年國際經驗。胡先生現於一家國際信託公司任職。彼於該公司服務前，曾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太元集團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亦曾擔任另一家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華智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海景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胡先生曾擔任一家香港私營工程及建築公司之項目總監達七年。彼於該公司服務前，曾於一家私營貿易公司、一家國際建築及室內設計顧問公司及一家製造公司工作合共九年，主要負責財務管理及業務發展工作。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高級管理人員

**葉維亮先生**，47歲。本集團業務發展總監。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推行新項目及為本集團制訂質素保證策略。葉先生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於存儲及原設備製造業累積19年經驗，亦於機械零件生產過程及裝配電子機械零件方面累積豐富市場推廣經驗，並擁有廣博的技術知識。

**林巨昌先生**，43歲，本集團製造總監。林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負責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整體管理。彼畢業於Singapore Ngee Ann Polytechnic，獲頒機械工程文憑，於製造業擁有逾21年經驗。

**劉兆聰先生**，44歲，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總監。劉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於精密零件及工業設備之市場推廣及銷售工作積累逾14年經驗。

**袁志豪先生**，41歲，為本公司之首席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管理。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前，袁先生曾出任數間香港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或財務總監職位。彼於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

**趙德珍女士**，43歲，香港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趙女士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彼獲英國國際專業管理協會頒授管理學深造文憑，於辦公室行政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趙女士為國際專業管理協會資深會員。

**崔少雄先生**，40歲，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崔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現負責監督中國廠房工程部的日常運作及推行特別液壓設備零件項目。彼於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畢業，獲頒通訊及電腦學證書，於製造業擁有逾16年經驗。崔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崔少安先生之胞弟。

**江飛先生**，36歲，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之經理，主管本集團之熱處理部。彼於華南理工大學畢業，獲頒機械工程深造文憑後，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江先生擁有逾12年製造業經驗，現為負責中國內地總部熱處理項目之經理。

**雷廷勇先生**，33歲，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之經理，主管本集團研究及產品開發部。雷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負責項目開發及提高生產效率之資訊控制裝置開發。

##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38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盟本集團。彼持有專業會計碩士學位，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制定適當政策，並實施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和增長合適之企業管治常規。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良好企業管治原則及兩個層面之企業管治常規，即(i)守則條文，期望上市發行人予以遵守或就任何偏離情況給予考慮因由；及(ii)建議最佳常規，僅作為指引，鼓勵上市發行人予以遵守。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則除外。本公司之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及有關偏離詳情於下文概述。

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企業管治常規遵守規管規定及符合股東及投資者日益上升之期望。

## A. 董事會

### 1.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公司業務整體管理以及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共同負責透過引領及監督其事務，促進本公司邁向成功之道。全體董事均須作出符合本公司利益之客觀決定。

董事均可全面及適時地取得一切相關資料以及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之意見與服務，以確保遵行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各董事一般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各董事均須確保以真誠態度履行彼之職務，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之標準，且一直以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行事。

# 企業管治報告

## A. 董事會(續)

### 2. 董事會之組成

下圖闡述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之架構及成員：



\* 尹德榮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各成員間並無任何關係。

董事名單(按類別分類)亦於本公司不時根據上市規則發出之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董事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一節內披露。

董事會之組成反映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及作出獨立判斷之技能及經驗所需平衡。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廣泛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主導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之事宜及履行董事委員會職務，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實際方向作出多項貢獻。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而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國雄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A. 董事會(續)

### 2. 董事會之組成(續)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身分發出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3.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須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出任。

目前，崔少安先生身兼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作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在設計及製造自動化器材設備、精密機械零件及機器零件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崔先生兼任此兩個職位，可為本集團提供持續有效之管理並促進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

董事會認為，現時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架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間之權力及授權之平衡。

### 4. 董事委任及重選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健南先生之委任年期為3年，而另一位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尹德榮先生之初步委任年期為1年。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之委任年期直至本公司即將舉行之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為止。上述任期均可予提早終止，亦可於屆滿後重續。

有關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處理過程，已載列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或董事會增任董事須於獲委任後在下一次股東大會由股東重選。

根據上文所述，黎文傑先生、黃國強先生、尹德榮先生及鄭岳博士須退任，且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二零零九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彼等為董事。遵照上市規則，於本公司連同本年報寄發予全體股東之通函，載有該四位退任董事之詳細資料。

## A. 董事會(續)

### 4. 董事委任及重選(續)

儘管本公司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惟董事會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發展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之相關程序、監督董事委任、續聘及連任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身分。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程序」作為書面指引，以向董事會提供正式、經詳細考慮及高透明度的程序，以評估及甄選董事候選人選。倘董事會出現空缺，董事會將參考獲提名候選人之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誠信及所付出時間、本公司之需要以及其他相關法定規定及規例，進行甄選程序。如有需要，本公司可透過外聘人事顧問公司進行招聘及甄選程序。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崔少安先生、何如海先生、黎文傑先生、李志恆先生、黃國強先生、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均有出席，以(i)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各範籌均有平衡分配，以切合本公司業務需要；(ii)建議重新委任擬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爭取重選之董事；及(iii)評估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 5. 董事入職及持續發展

各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全面之就任介紹，確保彼適當了解本公司業務及運作，並全面知悉彼根據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之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會不斷為董事更新有關法律及監管發展動向、業務及市場變化的資訊，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如有需要，本公司將安排向董事提供持續簡介及專業發展。

### 6. 董事會會議

#### 董事會議事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一般會事先與董事議定常規董事會會議之時間表，以盡量確保董事能夠出席會議。常規董事會會議通知於會議前最少14日向全體董事發出，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則一般會發出合理通知。

董事一般可事先取得每個會議之議程初稿。另外，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完備之合適可靠資料，將於各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最少3日，向全體董事發出，以令董事可得悉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確保彼等作出知情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獨立接觸高級管理層。

主席、首席財務總監、公司秘書及所有其他相關高層管理人員一般出席所有常規董事會會議及於有需要時出席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以就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宜、法規遵守事宜、企業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範疇作出建議。

## A. 董事會(續)

### 6. 董事會會議(續)

#### 董事會議事常規及程序(續)

公司秘書須負責保存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之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一般將於各會議後一段合理時間內交各董事傳閱，而定稿則可供董事查閱。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載有董事就批准該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放棄表決及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之規定。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涉及主要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之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考慮及處理。

####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六次董事會會議，當中四次為約於每季舉行一次之常規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率／會議舉行次數
崔少安先生	6/6
何如海先生	6/6
黎文傑先生	6/6
李志恆先生	6/6
黃國強先生	6/6
吳健南先生	0/6
鄭岳博士	6/6
蔡翰霆先生	6/6
胡國雄先生	6/6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尹德榮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7.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規管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本身操守準則(「本身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規管可能得知未公佈之本公司股價敏感資料或持有其證券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本公司並無獲悉有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 B. 董事會之授權

董事會保留本公司所有重大事項的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察所有政策事項、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特別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之交易)、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要財務及營運事項。

同時，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執行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訂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並於股東要求時可供查閱。

為加強業務決策的效率，董事會成立執行委員會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組成。執行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策略計劃之實施及本集團所有業務單位之運作，並就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事宜進行討論及決策。

董事會亦指派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若干職責，包括推行董事會決策、根據董事會批准之管理策略及計劃協調及領導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制定及監督生產及業務規劃與預算以及監督及監控控制制度。

## C.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

本公司已確立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各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8。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崔少安先生(主席)、黎文傑先生、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彼等多數人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標包括：

- 就發展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確立程序提供意見，該等政策須確保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不會參與決定彼本身之薪酬；
- 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提供意見；及
- 參考個別人士的工作表現及本公司業績以及市場慣例及條件，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

## C.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續)

###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一般每年召開一次會議，以審閱及討論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人力資源部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數據，並向薪酬委員會作出推薦意見以供考慮。薪酬委員會諮詢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之推薦意見。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及討論本公司薪酬相關事宜。個別成員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之出席率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會議舉行次數
崔少安先生	1/1
黎文傑先生	0/1
鄭岳博士	1/1
蔡翰霆先生	1/1
胡國雄先生	1/1

## D. 問責性及審核

### 1. 董事對財務申報之責任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監管規定，董事會須負責提呈持平之清晰易明年度及中期報告評估、股價敏感公佈及其他披露。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高級管理人員向董事會提供說明及資料，以致董事會就提呈董事會批准之本公司財務資料及財政狀況作出知情評估。

概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之事件或狀況，可能導致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存在相當的疑問。

## D. 問責性及審核(續)

### 2.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設立並維持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檢討該制度的效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部監控制度之效能，有關檢討涵蓋本集團財務、營運、守規及風險管理方面。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乃為促使有效及有效率之運作而設，確保財務報告之可靠程度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資產。高級管理人員須定期檢討及評估監控程序，並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以及就任何轉變及已識別風險之調查結果及措施向審核委員會報告。

### 3.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合共有三位成員，分別為鄭岳博士(主席)、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彼等均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國雄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於呈交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之任何重大或非經常項目。
- 經參考核數師進行之工作、其費用及委聘條款後，檢討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並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 檢討本公司財務報告制度、內部監控制度及風險管理制度與相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與外聘核數師及／或高層管理人員曾召開兩次會議，並執行以下主要工作：

- 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業績公佈及報告，以及本集團之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及
- 討論及建議續聘外部核數師。

## D. 問責性及審核(續)

### 3. 審核委員會(續)

於回顧年度內該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會議舉行次數
鄭岳博士	2/2
蔡翰霆先生	2/2
胡國雄先生	2/2

### 4.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申報職責而作出之聲明載於第3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外聘核數師提供之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及相關酬金概列如下：

外聘核數師提供之服務種類	已付／應付費用 (港元)
審核服務：	
審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	2,067,000
非審核服務：	
稅項服務	1,227,000
其他	78,000
總計：	3,372,000

## E.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攸關重要。本集團亦深明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以讓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定之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提供合適的溝通管道。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缺席，則各委員會其他成員，一般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相關股東會議，回答會上提出的問題。

## E.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sup>(續)</sup>

本公司亦設有網站「[www.ipegroup.com](http://www.ipegroup.com)」，作為股東及投資者的通訊平台，該網站載有關於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營運的資訊及更新、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讓公眾瀏覽。投資人士如有任何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繼續改善與其投資者之溝通及關係。指定高級管理層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對話，確保彼等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本公司會即時處理投資者查詢，並提供所需資料。

## F. 股東權利

本公司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此乃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另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有條文，表示股東有權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之任何事務。

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修訂條文實施後，所有提呈股東大會之決議案均須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後立即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pegroup.com](http://www.ipegroup.com))刊登。

# 董事會報告

IPE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作出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本集團主要業務性質於年內並無重大變動。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37至114頁。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三日派付。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2.4港仙)。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在適當情況下重列/重新分類)載於年報第5至7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4及16。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及購股權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32。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按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修訂本)條文計算之可供分派儲備為517,641,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儲備包括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及繳入盈餘共304,141,000港元，可予分派，惟於緊隨建議作出該分派有關儲備之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之債務。

# 董事會報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例均無有關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其31,285,000股上市股份。該等股份已於購回後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經此等股份之面值削減。

購回詳情概述如下：

購回月份	已購回股份總數	每股購回價格		代價總額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一月	3,380,000	1.03	0.85	3,096
二零零八年二月	3,465,000	0.99	0.88	3,191
二零零八年三月	2,750,000	0.94	0.86	2,490
二零零八年四月	180,000	0.93	0.90	164
二零零八年五月	2,055,000	1.07	0.93	2,109
二零零八年六月	2,265,000	1.08	1.00	2,342
二零零八年七月	2,215,000	1.05	1.00	2,292
二零零八年八月	555,000	0.97	0.93	527
二零零八年九月	8,740,000	1.04	0.88	8,364
二零零八年十月	5,680,000	0.94	0.30	4,452
	31,285,000			29,027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年結日後，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並無在聯交所購回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根據上屆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授出之授權於年內購入本公司股份，旨在透過提高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致使股東整體受惠。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b)及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 慈善捐獻

本集團於年內作出慈善捐獻合共11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13,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向五大客戶作出之銷售佔年內總銷售額61%，當中包括向最大客戶作出銷售18%。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佔年內總採購額59%，而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達29%。

本公司董事、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或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年內，本公司在任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何如海先生  
黎文傑先生  
李志恆先生  
黃國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吳健南先生  
鄭岳博士\*  
蔡翰霆先生\*  
胡國雄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結算日後，尹德榮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6(3)條，尹德榮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此外，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本公司現任董事黎文傑先生、黃國強先生及鄭岳博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以上所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且願意於大會上重選連任。

本公司接獲鄭岳博士、蔡翰霆先生及胡國雄先生發出之獨立身分年度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3至15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除黃國強先生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協議，為期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上述者外，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酬金

董事袍金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方告作實。其他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經參考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後釐定。

##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性質	附註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崔少安先生	透過受控法團	1	353,100,000	50.60%
	直接實益擁有		5,505,000	0.79%
	透過配偶	2	100,000	0.01%
			358,705,000	51.40%
吳健南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7,670,000	1.10%
	透過配偶	3	800,000	0.11%
			8,470,000	1.21%
何如海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4,550,000	0.65%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續)

附註：

- 該等股份由Tottenham Limited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崔少安先生、吳健南先生、何如海先生、黎文傑先生及李志恆先生擁有約51.3%、25.0%、13.9%、6.0%及3.8%。基於崔少安先生於Tottenham Limited之51.3%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彼被視為於Tottenham Limited所擁有全部353,1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崔少安先生之妻子梁詠儀女士持有，有關權益亦於下文「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中披露為梁女士之個人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彼之妻子所持本公司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吳健南先生之妻子Angeleslao, Jocelyn O女士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吳健南先生被視為於彼之妻子所持本公司8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於相關法團普通股之好倉－本公司控股公司Tottenham Limited：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性質	於Tottenham Limited 之普通股數目	佔Tottenham Limited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崔少安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80,832,500	51.3%
吳健南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88,125,000	25.0%
何如海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48,997,500	13.9%
黎文傑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21,150,000	6.0%
李志恆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3,395,000	3.8%

### (C)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分及權益性質	授出購股權所涉 及相關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佔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吳健南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	0.072%
鄭岳博士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	0.072%
蔡翰霆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	0.072%
胡國雄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	0.072%

附註：有關本公司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2。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若干董事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非實益身分持有股份，純粹為符合當時最少兩名股東之人數要求。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獲取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有關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取有關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曾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獎勵及獎賞。該計劃之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2披露。

以下該計劃項下購股權於年內尚未行使：

參與人士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年內沒收				
<b>董事</b>									
崔少安先生	800,000	—	—	(800,000)	—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800,000	—	—	(800,000)	—	—	27-07-05	01-07-06至31-12-08	1.41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01-07-07至31-12-08	1.41
	3,000,000	—	—	(3,000,000)	—	—			
何如海先生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01-07-06至31-12-08	1.41
	2,200,000	—	—	(2,200,000)	—	—	27-07-05	01-07-07至31-12-08	1.41
	5,000,000	—	—	(5,000,000)	—	—			
黎文傑先生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01-07-06至31-12-08	1.41
	2,200,000	—	—	(2,200,000)	—	—	27-07-05	01-07-07至31-12-08	1.41
	5,000,000	—	—	(5,000,000)	—	—			
李志恆先生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1,400,000	—	—	(1,400,000)	—	—	27-07-05	01-07-06至31-12-08	1.41
	2,200,000	—	—	(2,200,000)	—	—	27-07-05	01-07-07至31-12-08	1.41
	5,000,000	—	—	(5,000,000)	—	—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人士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年內沒收				
<b>董事(續)</b>									
黃國強先生	400,000	—	(400,000)	—	—	—	30-11-04	30-11-04至31-12-08	0.78
	450,000	—	(450,000)	—	—	—	30-11-04	01-01-06至31-12-08	0.78
	450,000	—	(300,000)	(150,000)	—	—	30-11-04	01-01-07至31-12-08	0.78
	450,000	—	—	(450,000)	—	—	30-11-04	01-01-08至31-12-08	0.78
	280,000	—	—	(280,000)	—	—	27-07-05	01-01-06至31-12-08	1.41
	600,000	—	—	(600,000)	—	—	27-07-05	01-01-07至31-12-08	1.41
	920,000	—	—	(920,000)	—	—	27-07-05	01-01-08至31-12-08	1.41
	3,550,000	—	(1,150,000)	(2,400,000)	—	—			
吳健南先生	500,000	—	—	—	—	500,000	27-07-05	27-07-05至26-07-10	1.41
鄭岳博士	500,000	—	—	—	—	500,000	27-07-05	27-07-05至26-07-10	1.41
胡國雄先生	500,000	—	—	—	—	500,000	27-07-05	27-07-05至26-07-10	1.41
蔡翰霆先生	500,000	—	—	—	—	500,000	27-07-05	27-07-05至26-07-10	1.41
	23,550,000	—	(1,150,000)	(20,400,000)	—	2,000,000			

# 董事會報告

##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人士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間*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屆滿	年內沒收				
<b>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成員及其他僱員</b>									
總計	2,935,000	—	(1,995,000)	(940,000)	—	—	30-11-04	30-11-04至31-12-08	0.78
	4,120,000	—	(2,210,000)	(1,785,000)	(125,000)	—	30-11-04	01-01-06至31-12-08	0.78
	4,940,000	—	(2,905,000)	(1,895,000)	(140,000)	—	30-11-04	01-01-07至31-12-08	0.78
	5,000,000	—	(2,395,000)	(2,465,000)	(140,000)	—	30-11-04	01-01-08至31-12-08	0.78
	1,215,000	—	—	(1,090,000)	(125,000)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3,055,000	—	—	(2,900,000)	(155,000)	—	27-07-05	01-01-06至31-12-08	1.41
	4,665,000	—	—	(4,450,000)	(215,000)	—	27-07-05	01-01-07至31-12-08	1.41
	6,135,000	—	—	(5,890,000)	(245,000)	—	27-07-05	01-01-08至31-12-08	1.41
	3,000,000	—	—	—	—	3,000,000	13-09-06	01-01-08至31-12-12	1.35
	700,000	—	—	—	—	700,000	28-09-07	01-01-08至31-12-10	1.20
	35,765,000	—	(9,505,000)	(21,415,000)	(1,145,000)	3,700,000			
<b>服務供應商</b>									
總計	350,000	—	—	(350,000)	—	—	30-11-04	30-11-04至31-12-08	0.78
	450,000	—	—	(450,000)	—	—	30-11-04	01-01-06至31-12-08	0.78
	450,000	—	—	(450,000)	—	—	30-11-04	01-01-07至31-12-08	0.78
	450,000	—	—	(450,000)	—	—	30-11-04	01-01-08至31-12-08	0.78
	500,000	—	—	(500,000)	—	—	27-07-05	27-07-05至31-12-08	1.41
	280,000	—	—	(280,000)	—	—	27-07-05	01-01-06至31-12-08	1.41
	420,000	—	—	(420,000)	—	—	27-07-05	01-01-07至31-12-08	1.41
	550,000	—	—	(550,000)	—	—	27-07-05	01-01-08至31-12-08	1.41
	2,000,000	—	—	—	—	2,000,000	28-09-07	01-01-08至31-12-12	1.20
	3,000,000	—	—	—	—	3,000,000	28-09-07	01-01-09至31-12-12	1.20
	8,450,000	—	—	(3,450,000)	—	5,000,000			
	67,765,000	—	(10,655,000)	(45,265,000)	(1,145,000)	10,700,000			

年內尚未行使購股權對賬之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直至行使期間始當日止。

\*\* 如進行供股或發行紅股或本公司股本發生任何類似變動，購股權行使價可予調整。

\*\*\* 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93港元。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權益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超過5%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 名稱/姓名	附註	身分及 權益性質	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Tottenham Limited	(a)	直接實益擁有	353,100,000	50.60%
梁詠儀女士	(b)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100,000 358,605,000	0.01% 51.39%
			358,705,000	51.40%
DJE Investment S.A.	(c)	投資經理	57,155,755	8.19%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經理	36,440,000	5.22%

附註：

- (a) 於Tottenham Limited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崔少安先生之權益。
- (b) 該等股份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梁詠儀女士之丈夫崔少安先生之個人及公司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詠儀女士被視作於彼之丈夫所擁有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該等股份由DJE Investment S.A.持有，該公司中81%權益由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控制，而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中68.5%權益則由Dr. Jens Alfred Karl Ehrhardt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Dr. Jens Ehrhardt Kapital AG及Dr. Jens Alfred Karl Ehrhardt均被視為於57,155,755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之資料及董事所知悉，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 企業管治

本集團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崔少安

香港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致IPE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本行已審核載於第37至114頁IPE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及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財務報表。此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保持與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確保避免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取並採納適當的會計政策；及作出適合不同情況的合理會計估計。

##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是根據審核工作的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的報告僅向整體股東作出，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本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操守規定以及規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地確定該等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工作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選取的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實體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不同情況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實體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合適，及所作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並就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行相信，本行所取得的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基礎而言屬充分及恰當。

## 意見

本行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金融街8號  
國際金融中心二期  
18樓

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5	861,716	791,179
銷售成本		(656,845)	(588,606)
毛利		204,871	202,57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759	25,69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4,244)	(18,730)
行政開支		(69,995)	(62,520)
其他開支		(21,432)	(6,763)
融資成本	7	(23,319)	(27,423)
除稅前溢利	6	68,640	112,833
稅項	10	(8,256)	(7,352)
本年度溢利		60,384	105,48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	61,149	105,739
少數股東權益		(765)	(258)
		60,384	105,481
股息	12		
中期股息		16,824	14,459
擬派末期股息		—	17,014
		16,824	31,473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8.65港仙	14.61港仙
攤薄		不適用	14.47港仙

#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122,805	941,806
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15	38,582	37,496
投資物業	16	17,000	21,046
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19	5,000	2,850
可供出售投資	20	150	15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	191
遞延稅項資產	30	1,150	59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184,782</b>	1,004,138
<b>流動資產</b>			
存貨	21	259,220	198,232
應收貿易賬款	22	165,325	233,704
衍生金融工具	27	—	6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9,698	14,40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136,468	235,049
<b>流動資產總值</b>		<b>580,711</b>	681,461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5	68,702	95,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219,805	60,287
衍生金融工具	27	—	292
應繳稅項		5,201	6,07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257,664	364,484
<b>流動負債總額</b>		<b>551,372</b>	526,712
<b>流動資產淨值</b>		<b>29,339</b>	154,749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214,121</b>	1,158,887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8	259,519	202,426
遞延稅項負債	30	2,408	2,1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472	—
衍生金融工具	27	6,557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268,956</b>	204,597
<b>資產淨值</b>		<b>945,165</b>	954,290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權益</b>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31	<b>69,780</b>	71,843
儲備	33(a)	<b>874,287</b>	863,666
擬派末期股息	12	—	17,014
		<b>944,067</b>	952,523
少數股東權益		<b>1,098</b>	1,767
總權益		<b>945,165</b>	954,290

董事  
崔少安

董事  
黎文傑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權益	權益 總計
	已發行股本	股份		法定盈餘	法定公共	股本贖回	購股權	匯兌	擬派末期	總計	總計			
	附註	溢價賬	繳入盈餘	儲備	福利基金	儲備	儲備	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股息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1,843	348,132	(1,116)	10,236	287	556	12,497	116,869	376,205	17,014	952,523	1,767	954,290
匯兌調整		-	-	-	-	-	-	(15,615)	-	-	(15,615)	96	(15,519)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本年度														
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15,615)	-	-	(15,615)	96	(15,519)	
本年度溢利		-	-	-	-	-	-	-	61,149	-	61,149	(765)	60,384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15,615)	61,149	-	45,534	(669)	44,865	
已宣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	(17,014)	(17,014)	-	(17,014)	
行使購股權	31(c)	1,066	8,861	-	-	-	-	(1,615)	-	-	8,312	-	8,312	
購回股份	31(d)	(3,129)	-	-	-	-	-	-	-	-	(3,129)	-	(3,129)	
購回股份溢價	31(d)	-	(25,898)	-	-	-	-	-	-	-	(25,898)	-	(25,898)	
購回股份所產生股本贖回儲備	31(d)	-	-	-	-	3,129	-	-	(3,129)	-	-	-	-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32	-	-	-	-	-	563	-	-	-	563	-	563	
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		-	-	-	-	-	(8,804)	-	8,804	-	-	-	-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16,824)	-	(16,824)	-	(16,824)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	-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019	-	-	-	(2,019)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780	331,095*	(1,116)*	12,255*	287*	3,685*	2,641*	101,254*	424,186*	-	944,067	1,098	945,165

\* 此等儲備賬項目組成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儲備874,28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63,666,000港元)。

#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31)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共 福利基金 千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擬派末期 股息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33(a))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2,296	352,527	(1,116)	8,045	287	86	11,492	47,921	302,632	13,013	807,183	—	807,183
匯兌調整	—	—	—	—	—	—	—	68,948	—	—	68,948	75	69,023
直接於股本確認之本年度													
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	68,948	—	—	68,948	75	69,023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105,739	—	105,739	(258)	105,481
本年度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	—	—	—	68,948	105,739	—	174,687	(183)	174,504
已宣派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13,013)	(13,013)	—	(13,013)
收購附屬公司	34	—	—	—	—	—	—	—	—	—	—	1,950	1,950
行使購股權	31(a)	17	103	—	—	—	—	—	—	—	120	—	120
購回股份	31(b)	(470)	—	—	—	—	—	—	—	—	(470)	—	(470)
購回股份溢價	31(b)	—	(4,498)	—	—	—	—	—	—	—	(4,498)	—	(4,498)
購回股份所產生股本贖回儲備	31(b)	—	—	—	—	470	—	—	(470)	—	—	—	—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32	—	—	—	—	—	2,973	—	—	—	2,973	—	2,973
購股權被沒收或屆滿	—	—	—	—	—	—	(1,968)	—	1,968	—	—	—	—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	—	—	—	(14,459)	—	(14,459)	—	(14,459)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	(17,014)	17,014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2,191	—	—	—	—	(2,191)	—	—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843	348,132*	(1,116)*	10,236*	287*	556*	12,497*	116,869*	376,205*	17,014	952,523	1,767	954,290

\* 此等儲備賬項目組成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儲備863,6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 721,874,000港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68,640</b>	112,83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	6, 14	<b>131,311</b>	113,559
攤銷其他非流動資產		<b>95</b>	95
確認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6	<b>922</b>	875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6	<b>2,124</b>	(4,6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淨額	6	<b>(133)</b>	59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6	<b>—</b>	4,744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收益)	6, 16	<b>3,000</b>	(4,291)
以下項目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6	<b>6,334</b>	(723)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6, 32	<b>563</b>	2,973
融資成本	7	<b>23,319</b>	27,423
銀行利息收入	5	<b>(1,993)</b>	(1,404)
商譽減值	17	<b>—</b>	1,95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2	<b>3,938</b>	—
		<b>238,120</b>	253,954
存貨減少／(增加)		<b>(63,112)</b>	2,541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增加)		<b>37,077</b>	(66,7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b>(5,281)</b>	(1,376)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增加		<b>(2,150)</b>	(1,50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		<b>(41,422)</b>	(5,3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9,094</b>	(11,373)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		<b>172,326</b>	170,195
已收利息		<b>1,993</b>	1,404
已付利息		<b>(20,901)</b>	(22,543)
融資租約租金利息部分		<b>(1,434)</b>	(4,047)
已繳所得稅		<b>(9,350)</b>	(4,856)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b>142,634</b>	140,153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b>142,634</b>	140,153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142,429)</b>	(189,6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2,022</b>	2,187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款項		<b>1,046</b>	—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b>(139,361)</b>	(187,431)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購回股份	31(b)及(d)	<b>(29,027)</b>	(4,968)
已行使購股權	31(a)及(c)	<b>8,312</b>	120
新造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b>402,592</b>	363,555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b>(416,691)</b>	(162,198)
融資租約租金本金部分		<b>(29,648)</b>	(30,806)
已派股息		<b>(33,838)</b>	(27,472)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98,300)</b>	138,231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b>		<b>(95,027)</b>	90,95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233,950</b>	138,670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2,455)</b>	4,327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36,468</b>	233,950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b>98,439</b>	163,512
原訂到期日為取得後三個月以內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4	<b>38,029</b>	71,537
銀行透支	28	<b>—</b>	(1,099)
		<b>136,468</b>	233,950

#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8	43	4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10	30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8	570,834	610,6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	22,682	10,294
流動資產總值		593,726	621,237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6	22	64
<b>流動資產淨值</b>		<b>593,704</b>	621,173
<b>資產淨值</b>		<b>593,747</b>	621,216
<b>權益</b>			
已發行股本	31	69,780	71,843
儲備	33(b)	523,967	532,359
擬派末期股息	12	—	17,014
<b>權益總額</b>		<b>593,747</b>	621,216

董事  
崔少安

董事  
黎文傑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榮業街6號海濱工業大廈11樓E1座。

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應用於硬盤驅動器(「HDD」)、液壓設備及汽車零件之精密金屬零件以及其他用途之零件製造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Tottenham Limited。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已就統一任何可能存在不大相同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附屬公司業績自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入賬目，並將繼續綜合計入賬目，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因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公司間的結餘產生的所有收入、開支及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撤銷。

於去年收購一家附屬公司已採用會計收購法入賬。此方法涉及將業務合併之成本分配至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收購成本按獲得資產之公平值加收購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所擁有並非由本集團持有之權益。

##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新訂詮釋及修訂。除若干情況導致出現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政策外，採納此等新訂詮釋及修訂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 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集團及 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 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重新分類金融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允許將一項非衍生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惟該項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被實體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除外，前提是在滿足特定標準的情況下，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不再是以在近期出售或回購為目的而持有。

一項符合貸款和應收款項定義的債務工具(如果於初始確認時未被要求歸類為持作買賣)可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或(如果未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項類別，前提是該實體有意圖及能力在可預見的未來持有該資產或將該資產持有至到期。

在極少數情況下，不合資格被歸類為貸款和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可從持作買賣類別轉撥至可供出售類別或持有至到期類別(就債務工具而言)，前提是該項金融資產不再是以近期出售或回購為目的而持有。

金融資產必須在重新分類日按其公平值重新分類，且重新分類日的公平值即成為其新的成本或攤銷成本(如適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對上述之任何金融資產重新分類作出詳盡的披露。該等修訂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由於本集團未對任何金融工具進行重新分類，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規定了僱員獲授本集團權益工具的安排，將記錄為一項權益結算計劃，即使該部分權益是本集團從第三方購得，或者由股東提供所需權益工具。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還規定了涉及本集團內兩家或多家企業的股份付款交易的會計處理。採納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2.2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續)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服務經營權營運者，並解釋如何就服務經營權安排下產生的權利與義務入賬。由於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為服務經營權營運者，故該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額、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規定如何評估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下就可確認為資產的界定福利計劃的未來供款的退還或減少的金額的限額，包括在最低資金規定存在的情況時。由於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故該詮釋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在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sup>2</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1</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2</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報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報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報－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重估內嵌衍生工具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顧客長期支持計劃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從客戶轉讓資產 <sup>2</sup>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影響(續)

除上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布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其載有對一系列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修訂，以刪除不一致性及釐清用字。除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年度期間生效外，其他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項準則均有個別過渡性條文)。

- 1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 \*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預期將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之該等變動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規定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全部股息均於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收益表內確認。該項修訂僅於將來適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使得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首次採納者可以獨立財務報表中先前會計慣例處理下公平值或賬面值作為成本，計量其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該等修訂並無影響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本集團並非首次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故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修訂本)不適用於本集團。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修訂本)澄清了歸屬條件僅為服務條件及表現條件。任何其他條件均為非歸屬條件。當由於非歸屬條件在企業或對方的控制下未能得到滿足而使購股權的授出未能歸屬，則須視為註銷。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附帶非歸屬條件的股份付款計劃，因此，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股份付款的會計處理有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與業務合併相關會計處理的一系列變動，該等變動將對已確認商譽的數額、收購發生期間報表業績及未來報表業績產生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將一家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作為一項權益交易入賬。因此，該變動對商譽並無影響，亦不會產生收益或虧損。此外，該經修訂準則改變了附屬公司所產生虧損以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會計處理。其他後續修訂會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的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的變動須於未來運用，並將影響日後的收購、失去控制權及與少數股東的交易。

## 2.3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影響(續)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修訂本)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其規定須加強對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披露。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具體說明實體應如何報告有關其營運分類資料，並以主要營運決策人可用作分配資源至有關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實體組成部分資料為依據。有關準則亦規定，須披露分類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資料、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之收益。本集團預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報表呈報及披露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將權益變動分為擁有人及非擁有人部份。權益變動報表將僅對擁有人進行交易詳細呈列，而權益內所有非擁有人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該修訂準則引入全面收益報表：包括所有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項目，和所有其他在權益項下直接確認收入及開支(無論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內)。本集團預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已作修訂，規定將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之借貸成本撥充資本。預期此修訂對實體之影響不大。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規定當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特定責任的工具符合若干指定特徵時，可獲有限豁免，並分類為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規定，須披露有關分類為權益的該等可認沽金融工具及負債的若干數據。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金融工具或負債，故該等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7號統一了所有向擁有人非互惠性分派非現金資產的會計慣例。本集團預期未來將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該詮釋。此項詮釋闡明(i)應付股息應於該股息獲適當授權且不再受該實體支配時確認；(ii)實體應以將予分派資產淨值的公平值計量應付股息；及(iii)實體應在損益中確認已付股息與已分派淨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其他後續修訂乃針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結算日後事項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儘管採納該詮釋可能導致若干會計政策變動，但該詮釋不太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3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6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8號須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應用。本集團現正評估初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本集團預期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不太可能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從而自其業務獲益之實體。

附屬公司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計入本公司收益表。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乃指本集團與其他各方就所進行的經濟活動而訂立的合約安排成立的實體。合營企業以獨立實體的方式經營，而本集團及其他各方均於當中擁有權益。

合營企業協議規定合營各方的注資額、合營企業之經營期限及合營企業解散時資產變現的基準。合營企業的經營損益及任何資產盈餘的分配，按合營各方各自的出資比例或合營企業協議條款進行。

合營企業被視為：

- (a) 附屬公司，倘若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直接或間接擁有單方控制權；
- (b) 共同控制實體，倘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控制權，惟直接或間接擁有共同控制權；
- (c) 聯營公司，倘若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並無單方或共同控制權，惟一般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超過20%，並能夠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或
- (d)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入賬的股權投資，倘若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持有合營企業的註冊資本不足20%，對其亦無共同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

###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乃指業務合併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於所收購被收購方之可辨別資產以及所承擔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權益之數額。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收購產生之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商譽之賬面值每年檢測減值，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須進行更頻繁之檢測。本集團每年檢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減值情況。為進行減值檢測，業務合併中取得之商譽，應當於收購日分配至預期可受惠於該項業務合併所帶來協同效應之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而不論本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合。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商譽(續)

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產生之商譽(續)

減值乃透過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與商譽有關之可收回金額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於往後期間不會撥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部分，而該單位之部分業務已售出，與所售出業務有關之商譽會於釐定出售業務收益或虧損時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按所售出業務及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分之相對價值計量。

### 除商譽外的非金融資產減值

除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外，倘資產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則須估計資產可收回數額。資產可收回數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與其他資產或一組資產獨立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數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倘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方始確認減值虧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反映現時市場對金額時間價值之評估及資產之特定風險之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內與減值資產之功能一致之該等開支分類扣除，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入賬，而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重估資產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申報日期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早前已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有關跡象出現，則估計可收回數額。除商譽外，早前已確認資產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數額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始撥回，惟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則數額不得高於原本釐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有關減值虧損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收益表，除非資產按重估值入賬，而在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根據該重估資產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連人士

在以下情況有關人士將視作本集團之關連人士：

- (a) 透過一家或以上中介公司直接或間接：(i)控制、由本集團控制或與本集團受共同控制；(ii)於本集團擁有權益且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iii)對本集團擁有共同控制權；
- (b) 為聯繫人士；
- (c) 為共同控制實體；
- (d)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 (e) 為(a)或(d)項所述任何人士之近親；
- (f) 為直接或間接與(d)或(e)項所述任何個別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或擁有重大表決權之實體；或
- (g) 為本集團僱員或屬本集團關連人士之任何實體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令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及地點作其擬定用途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之開支(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扣除。在可明確顯示有關開支導致預期自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獲得之日後經濟利益增加且能可靠計算有關項目成本之情況下，有關開支撥充資本，列作該資產之額外成本或重置成本。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就此採用之主要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計算折舊
樓宇	租賃年期及50年之較短者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及3至5年之較短者
廠房及機器	10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運輸工具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可用年期不同，有關項目成本按合理基準於獨立計提折舊之各個部分間分配。

剩餘價值、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視適當情況最少於各結算日檢討及調整。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自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獲得日後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於剔除確認資產年內收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廢棄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建造成本以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直接應佔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會計提折舊。於完成及開始使用時，在建工程會重新分類至適當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於就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所持有樓宇，而非就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用途、或就於日常業務中銷售所持有樓宇之權益。有關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列賬，以反映於結算日之市場狀況。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產生年度計入收益表。

棄置或出售投資物業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棄置或出售年度計入收益表。

###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收益表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產生之開支，僅於本集團能證明完成無形資產至其可供使用或出售狀況之技術可行性、其完成之意向及其使用或出售有關資產之能力、有關資產產生日後經濟利益之方式、完成項目之資源可使用情況，以及可靠計量開發期間開支之能力時，方會撥充資本及遞延處理。不符合此等條件之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 租賃

除法定所有權外，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讓予本集團的租約皆列為融資租約。於融資租約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按最低租賃款項現值撥充資本，連同承擔列賬(惟不包括利息部分)，以反映購置及融資事宜。按資本化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租賃年期及其估計可用年期之較短者折舊。該等租約之融資成本計入收益表，以在租賃期間產生固定支銷率。

透過融資性質之租購合約購置之資產按融資租約列賬，惟按其估計可用年期折舊。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租賃(續)

經營租約指資產所有權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之租約。倘本集團為出租人，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之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約之應收租金於有關租賃年內以直線法計入收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減出租人所提供之任何優惠，於有關租賃年內以直線法於收益表扣除。

經營租約項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有關租賃年內以直線法確認。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視情況而定)。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以公平值計量，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而言，則按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本集團於首次成為合同訂約方時，會評估該合同是否包含內嵌式衍生工具。倘分析顯示內嵌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不緊密相關，則會評估內嵌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與主合同分開。倘合同條款更改導致現金流量出現原非合同規定之重大轉變時，方重新評估。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後決定其金融資產分類，並在許可及適當之情況下於結算日重新評估有關分類。

金融資產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如以短期賣出為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內嵌式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為指定有效對沖工具則作別論。持作買賣投資之盈虧在收益表中確認。於收益表確認之公平值損益淨額並不包括自該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收益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述政策確認。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附有固定或待定付款，且並無活躍市場報價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有關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於攤銷成本入賬，扣除任何減值撥備。於計算攤銷成本時，經計及收購所產生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之費用及交易成本。貸款及應收款項剔除確認或出現減值時，損益於收益表確認，並作出攤銷。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指定可供出售或並無歸類為任何其他兩個類別之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收益或虧損則確認為股本之個別部分，直至有關投資已剔除確認或投資已定為出現減值情況，屆時先前於股本呈報之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計入收益表。賺取之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在收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該等投資減值產生之虧損作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轉撥至收益表確認。

當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因(a)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之差異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於該範圍內不同估算之或然率不能可靠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而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有關證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 公平值

於組織完善之金融市場交投活躍之投資的公平值，經參考於結算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之市場買入報價釐定。就並無活躍市場之投資而言，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法計算。有關方法包括採用最近期公平磋商市場交易；經參考另一項大致相同之工具現有市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及購股權定價模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結算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項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別出現減值。

#### 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證明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虧損，則以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未產生之日後信貸虧損)現值兩者間差額計算虧損金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或透過準備賬扣減，減值虧損金額則於收益表確認。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與之相關之準備在實際預計日後無法收回時，予以撇銷。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減少，而該等減少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項相關，則過往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調整準備賬撥回。任何其後撥回之減值虧損將於收益表中確認，惟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其於撥回當日之攤銷成本。

就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有客觀證據(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面臨重大財務困難以及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之重大轉變)證明本集團將不能按照發票的原有條款收回所有到期金額，則作出減值撥備。應收款項的賬面值透過準備賬扣減。出現減值的債務倘評估為不可收回，則剔除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以成本列賬之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平值無法可靠計算而未按公平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有關虧損金額按該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之市場回報率折現之現值兩者間之差額計算。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可供出售的資產出現減值，則其成本(減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額)與當前公平值的差額，再扣減先前在收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將自股本轉撥至收益表。倘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或有其他客觀憑證顯示存在減值，則會作出減值撥備。於釐定何謂「大幅」或「長期」時需要作出判斷。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於收益表撥回。

### 剔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在下列情況將剔除確認：

- 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屆滿；
- 本集團保留收取該項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惟須根據一項「經手」安排，在未有嚴重延誤情況下，就有關權利對第三方全數承擔付款責任；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並(a)已轉讓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時，該項資產將確認入賬，惟本集團須持續涉及該項資產。持續涉及指本集團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來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當轉讓資產以已承銷及／或已購買購股權(包括現金結算購股權或類似撥備)形式持續進行，本集團持續涉及數額指本集團可能購回之已轉讓資產數額，惟倘資產之已承銷認沽期權(包括現金結算購股權或類似撥備)按公平值計量，則本集團持續涉及之數額以已轉讓資產公平值及購股權行使價間之較低者為限。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

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貸款及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直接交易成本列賬，隨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有關利息支出於收益表之「融資成本」確認。

當剔除確認負債及在攤銷過程中，於收益表確認盈虧。

###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初步確認時指定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出售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包括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持作買賣負債的損益於收益表確認。於收益表確認之損益公平淨值並不包括任何從有關金融負債扣除之利息。

倘一份合同包含一份或多份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合同將指定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除非此嵌入式衍生工具不會對現金流量產生重大影響，或此嵌入式衍生工具被明令禁止拆分。

符合以下條件的金融負債將在初步確認時以公平值計入損益：(i)此分類將抵銷或明顯減少由不同基準衡量債務或確認損益所導致的不一致處理；(ii)此負債為一系列被有效管理且其業績根據既定風險管理策略以公平值基準評估的金融負債之一；或(iii)此金融負債包含需單獨入賬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疇下的財務擔保合約被分類為金融負債。財務擔保合約將在初始時以其公平值減可直接歸於因收購或發行財務擔保合約產生的交易成本入賬，除非此合約是以公平值計入損益。初始確認之後，本集團將以下列兩者之中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於結算日就結付現有責任之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金額減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所確認的累積攤銷額(如適用)。

### 剔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之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剔除確認金融負債。

由同一貸款人改以重大不同條款代替之現有金融負債，或現有負債條款經重大修訂，有關轉換或修訂被視作剔除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收益表確認。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掉期)以對沖與利率及外匯波動相關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步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之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按公平值重新計量。當衍生工具之公平值為正數時，均作為資產入賬；當公平值為負數時，則作為負債入賬。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不符合資格作對沖會計，任何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之盈虧，直接計入收益表。

遠期貨幣合約之公平值乃參照具類似到期組合之合約的當時遠期匯率計算。利率掉期合約之公平值乃參照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

###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進先出成本法釐定，倘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生產經常開支之適用部分。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任何完成及出售產生之估計成本。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可即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而價值轉變風險並不重大且通常於購買時三個月內到期之高流動性短期投資，減須按要求即時償還並組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之銀行透支。

就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用途不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 撥備

倘由於過往發生之事件引致目前出現債務(法律上或推論上)，而該等債務可能導致日後資源流出以清還負債，並能夠可靠估計負債金額時，撥備會被確認。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就撥備而確認之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所需之日後開支於結算日之現值。因時間過去而引致之貼現現值之增加會計入收益表內之融資成本。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所得稅於收益表中確認，或若與於相同或不同期間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則在權益中確認。

目前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將從稅務機構收回或將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量。

資產及負債之稅基與其於財務報告中的賬面值間於結算日之所有暫時差額，以負債法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因商譽或初次確認於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交易(並非商業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遞延稅項負債則除外；及
- 有關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而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且暫時差額於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與未動用稅務虧損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惟只限於在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對銷可扣減暫時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可予動用的情況下，以下情況不包括在內：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由初次確認交易時並無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構成影響的交易(並非商業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及
- 有關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差額，只限於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及應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暫時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過往未被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評估，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動用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則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適用於資產變現或負債清還期間的稅率衡量，根據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際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倘若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有關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的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抵銷，則對銷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收入確認

收入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計算收入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銷售貨品收入乃於貨品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不再對所售貨品擁有所有權相關之管理權或對所售貨品擁有有效控制權；
- (b) 利息收入按累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應用貼現金融工具估計可用年期之估計未來收取現金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比率計算；及
- (c)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後入賬。

### 僱員福利

#### 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為對本集團業務成就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與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交易的方式收取報酬，僱員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的代價(「以股本支付的交易」)。

與僱員進行以股本支付的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確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評定以股本支付交易的價值時，除了與本公司股份價格掛鈎的條件(「市場條件」)(如適用)外，並無任何績效條件計算在內。

以股本支付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於有關僱員完全有權獲得授予以日(「歸屬日期」)結束)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於每個結算日確認的以股本支付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收益表內扣除或計入，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時的變動。

對於已授出但終未歸屬的購股權，不會確認任何開支，但視乎市場條件而決定歸屬與否的已授出購股權則除外，對於該類購股權而言，只要所有其他績效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條件是否達成，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倘若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的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於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的安排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若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確認的授予以購股權的開支，均即時確認，然而，若授予以新購股權代替已註銷的購股權，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購股權，則已註銷的購股權及新購股權，均應被視為原購股權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僱員福利(續)

#### 股份付款交易(續)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效應，反映為額外股份攤薄。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有關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的過渡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僅適用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授出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尚未歸屬的以股本支付的購股權，以及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授出的購股權。

#### 退休福利計劃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僱員實施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酬某一百分比作出(每月供款上限為1,000港元)，並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於應付時計入收益表。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一獨立基金管理。本集團所作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本集團所作的僱主自願供款則除外。按照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倘僱員在可全數享有供款前離職，則該等自願供款將退還本集團。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附屬公司之僱員，須參與由地方省政府運作之中央退休計劃。此等附屬公司須按彼等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計劃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計劃規則應付時在收益表扣除。

####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確認為開支，惟直接由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時間籌備才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所產生之借貸成本撥作有關資產之部分成本除外。當大部分該等資產大致上已備妥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則終止資本化該等借貸成本。

#### 股息

由董事建議之末期股息，須於資產負債表之股本部分分類為保留溢利獨立項目，直至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為止。當此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獲宣派，此等股息將確認為一項負債。

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乃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當董事建議及宣派末期股息時，中期股息可即時確認為負債。

##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列。本集團屬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算。外幣交易首先按交易日期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入賬。於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資產與負債按該日適用之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所有差額列入收益表。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之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初次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結算日，該等實體之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報貨幣，而該等公司之收益表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匯兌差額計入外匯波動儲備。於出售外地實體時，就特定外地實體在權益確認之遞延累計數額於收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有關日期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按年內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能影響於報告日期之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以及或然負債之呈報金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此等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須於未來對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判斷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所涉及估計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已確認數額造成最大影響之判斷：

#### 投資物業與業主自用物業間分類

本集團釐定物業是否合資格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就作出有關判斷制定條件。投資物業為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上述兩者而持有之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是否在頗大程度上與本集團所持其他資產獨立產生現金流量。若干物業包括就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而持有之部分，另一部分則就行政目的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而持有。倘該等部分可獨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約獨立出租，則本集團就該等部分獨立入賬。倘該等部分未能獨立出售，在用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就行政目的持有並非重大部分之情況下，該物業方分類為投資物業。判斷乃按個別物業基準作出，以釐定配套設施對不合資格分類為投資物業之物業是否屬重要。

### 3. 重要會計及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涉及之不確定因素

於結算日有關日後且很可能須就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重要假設及估計涉及之不確定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論述如下：

#### 資產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或有跡象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檢測資產是否減值，此舉須估計資產使用價值。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預期日後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亦選擇合適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

####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釐定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此舉須估計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就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日後現金流量作出估計，並選用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零(二零零七年：零)。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惟以日後有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以抵銷該等虧損為限。於釐定可予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數額時，管理層須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之時間及數額連同日後稅務計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與已確認稅項虧損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稅項虧損之數額為6,1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119,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股份付款

本集團參考授出股權工具當日之公平值計量與僱員之股權結算交易成本。估計股份付款之公平值需要釐定授出股權工具之最適當估值模式，而有關釐定須視乎授出條款及條件而定。此亦需要釐定對模式之最適當輸入數據，包括預期購股權年期、波幅、股息收益率及對有關數據作出假設。估計股份付款公平值所用之假設及模式於附註32披露。

##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形式呈列：(i)地區分類為主要分類報告形式；及(ii)業務分類為次要分類報告形式。

本集團經營業務根據客戶所在地獨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各地區分類指向位於不同地區之客戶提供產品之策略業務單位，所承受風險及所得回報與其他地區不同。

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類時，收入及資產分別按客戶所在地及資產所在地分析。

地區分類所涉及地區如下：

- (a) 泰國；
- (b) 馬來西亞；
- (c) 中國內地、澳門及香港；
- (d) 北美洲；
- (e) 歐洲；及
- (f) 其他國家

釐定本集團業務分類時，收入及資產均按所提供產品分析。

內部銷售及轉讓經參考向第三方所作銷售之售價，並按當時適用市價進行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a) 地區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分類劃分之收入、溢利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內地、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300,135	217,990	135,867	76,341	95,074	36,309	—	861,716
內部銷售	83,272	—	20	—	—	—	(83,292)	—
其他收入	205	—	561	—	—	—	—	766
總收入	383,612	217,990	136,448	76,341	95,074	36,309	(83,292)	862,482
分類業績	30,672	23,018	33,325	8,061	10,039	3,834	(18,983)	89,966
利息收入								1,993
利息開支								(23,319)
除稅前溢利								68,640
稅項								(8,256)
年度溢利								60,384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226,904	45,908	1,510,216	20,787	11,369	8,773	(59,478)	1,764,479
未分類資產								1,014
資產總值								1,765,493
分類負債	109,841	—	711,592	1,220	3,426	53,512	(59,478)	820,113
未分類負債								215
負債總額								820,32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a)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內地、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23,752	—	270,943	—	—	—	—	294,695
折舊及攤銷	21,940	—	110,388	—	—	—	—	132,328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變動：								
利率掉期	—	—	6,265	—	—	—	—	6,265
遠期貨幣合約	—	—	69	—	—	—	—	69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收益	—	—	(133)	—	—	—	—	(133)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	3,000	—	—	—	—	3,0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a)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320,737	155,285	101,902	68,633	110,600	34,022	—	791,179
內部銷售	60,293	—	114	—	—	—	(60,407)	—
其他收入	1,943	—	22,349	—	—	—	—	24,292
總收入	382,973	155,285	124,365	68,633	110,600	34,022	(60,407)	815,471
分類業績	64,840	24,441	30,057	10,802	17,408	5,354	(14,883)	138,019
利息收入								1,404
利息開支								(26,590)
除稅前溢利								112,833
稅項								(7,352)
年度溢利								105,481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350,580	48,827	1,276,868	30,586	27,284	32,605	(81,409)	1,685,341
未分類資產								258
資產總值								1,685,599
分類負債	135,253	648	89,175	121	8,680	50,161	(81,409)	202,629
未分類負債								528,680
負債總額								731,30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a) 地區分類(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14,408	—	134,526	—	—	—	—	148,934
折舊及攤銷	24,550	—	89,979	—	—	—	—	114,529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	—	(4,291)	—	—	—	—	(4,291)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變動：								
利率掉期	—	—	256	—	—	—	—	256
遠期貨幣合約	—	—	(979)	—	—	—	—	(979)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虧損	—	—	599	—	—	—	—	599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之減值	—	—	4,744	—	—	—	—	4,744
商譽減值	—	—	1,950	—	—	—	—	1,95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分類資料(續)

### (b) 業務分類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劃分之收入以及若干資產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液壓					總計 千港元
	HDD零件 千港元	設備零件 千港元	汽車零件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600,810	167,298	57,468	36,140	—	861,716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466,574	162,803	56,113	65,459	—	750,949
未分類資產						1,014,544
資產總值						1,765,493
資本開支	—	—	—	—	—	—
公司及其他未分類數額						294,695
資本開支總額						294,695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533,151	165,932	44,365	47,731	—	791,179
其他分類資料：						
分類資產	468,290	135,824	50,366	73,198	—	727,678
未分類資產						957,921
資產總值						1,685,599
資本開支	—	—	—	—	—	—
公司及其他未分類數額						148,934
資本開支總額						148,93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本集團營業額，為年內扣除退貨及商業折扣後出售貨物發票淨值。

本集團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銷售貨品及物件		<b>861,716</b>	791,17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b>1,993</b>	1,404
其他		<b>633</b>	1,327
		<b>2,626</b>	2,731
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	17,695
公平值收益：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貨幣合約		—	97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16	—	4,2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b>133</b>	—
		<b>133</b>	22,965
		<b>2,759</b>	25,69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b>656,845</b>	588,606
折舊	14	<b>131,311</b>	113,559
確認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15	<b>922</b>	875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32	<b>563</b>	2,973
核數師酬金		<b>2,067</b>	1,962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b>100,229</b>	80,286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1,789
退休計劃供款***		<b>2,505</b>	1,978
		<b>102,734</b>	84,053
商譽減值****	17	—	1,950
經營租約項下最低租約款項：			
土地及樓宇		<b>1,084</b>	527
設備		<b>39</b>	59
		<b>1,123</b>	586
匯兌差額淨額		<b>5,120</b>	(17,695)
研究及開發成本*****		<b>12,638</b>	11,13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16	<b>3,000</b>	(4,291)
以下項目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利率掉期	27	<b>6,265</b>	256
遠期貨幣合約	27	<b>69</b>	(979)
		<b>6,334</b>	(7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b>(133)</b>	59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14	—	4,74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2	<b>3,938</b>	—
陳舊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b>2,124</b>	(4,67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除稅前溢利(續)

附註：

- \* 售出存貨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經營租約開支有關款項約201,016,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7,736,000港元)，該筆款項亦已計入就各類開支於上文個別披露之總額。
- \*\* 年內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已計入綜合收益表「行政開支」內。  
  
二零零七年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相關金額約1,789,000港元，該等金額已亦計入上文個別披露之僱員福利開支。本年度之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並不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相關金額。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以減少其日後年度退休計劃供款(二零零七年：無)。
- \*\*\*\* 商譽減值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開支」內。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已計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內。
- \*\*\*\*\* 研究及開發成本已計入綜合收益表「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內。

## 7.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b>20,879</b>	22,502
融資租約利息	<b>1,434</b>	4,047
財務安排費用	<b>984</b>	833
其他利息開支	<b>22</b>	41
	<b>23,319</b>	27,42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所披露本年度本公司董事之酬金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袍金	2,061	2,063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3,835	3,919
僱員購股權福利	—	627
退休金計劃供款	51	51
	3,886	4,597
	5,947	6,660

於二零零五年，全體董事均獲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授予購股權。已於歸屬期間在收益表確認之該等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過往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酬金披露內。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袍金及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如下：

二零零八年	本集團		
	袍金 千港元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酬金總額 千港元
鄭岳博士	100	—	100
蔡翰霆先生	100	—	100
胡國雄先生	100	—	100
	300	—	3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二零零七年	袍金 千港元	本集團 股本結算		酬金總額 千港元
		購股權開支 千港元		
鄭岳博士	80	—		80
蔡翰霆先生	80	—		80
胡國雄先生	80	—		80
	240	—		240

年內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任何其他酬金(二零零七年：無)。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八年	薪金、津貼 袍金及實物利益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退休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390	1,220	—	12	1,622
何如海先生	391	1,228	—	—	1,619
黎文傑先生	360	628	—	12	1,000
李志恆先生	200	219	—	12	431
黃國強先生	360	540	—	12	912
	1,701	3,835	—	48	5,584
非執行董事：					
吳健南先生	60	—	—	3	63
	1,761	3,835	—	51	5,647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董事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薪金、津貼 袍金	及實物利益	股本結算 購股權開支	退休 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執行董事：					
崔少安先生	390	1,220	88	12	1,710
何如海先生	453	1,185	139	—	1,777
黎文傑先生	360	628	139	12	1,139
李志恆先生	200	346	139	12	697
黃國強先生	360	540	122	12	1,034
	1,763	3,919	627	48	6,357
非執行董事：					
吳健南先生	60	—	—	3	63
	1,823	3,919	627	51	6,420

年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二零零七年：無)。此外，本集團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盟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零七年：無)。

## 9. 五名最高薪人士

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零七年：四名)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餘下一名(二零零七年：一名)非董事最高薪僱員於年內之酬金詳情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934	780
股本結算購股權開支	—	2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	12
	934	1,03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非董事最高薪僱員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僱員人數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	1

於某一過往年度，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就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獲授購股權。已於歸屬期間在收益表確認之該等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計入過往年度財務報表之金額已計入上述非董事最高薪僱員酬金披露內。

## 10.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七年：17.5%)稅率作出撥備。較低之香港利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應課稅年度起生效，故適用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		
本期稅項－香港 年內撥備	—	2,100
本期稅項－其他地區 年內撥備	8,479	4,525
遞延(附註30)	(223)	727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8,256	7,35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稅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68,640</b>	112,833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b>2,910</b>	28,823
當地機關較低稅率	<b>(1,604)</b>	(7,980)
不可扣稅開支	<b>19,315</b>	33,530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就可分派溢利預扣稅項5%之影響	<b>879</b>	—
毋須課稅收入	<b>(18,198)</b>	(48,695)
未確認稅項虧損	<b>4,954</b>	1,67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12.0%(二零零七年：6.5%)計算之稅項開支	<b>8,256</b>	7,352

根據當時中國有關外資企業及外國企業之所得稅法例規定，分別於東莞沿海經濟開放區及增城仙村藍田經濟開發區成立之本公司兩家全資附屬公司東莞科達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東莞科達」)及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新豪」)，須按稅率24%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首兩個營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合資格獲豁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稅率10%繳稅的三年稅項減免期終結後，東莞科達再取得內地稅務機關批准，就二零零七年度按稅率15%繳稅，此乃由於東莞科達獲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根據內地稅制，可享有若干稅項優惠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現行稅項優惠政策終止後，外資企業適用之企業所得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將增加至25%。實施新企業所得稅法，直接影響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的實際稅率。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東莞科達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稅率25%繳稅(二零零七年：15%)。新豪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其首個獲利年度，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稅率12.5%繳稅(二零零七年：1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稅項(續)

於泰國註冊成立之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IPE泰國」)，須按稅率30%(二零零七年：30%)於泰國繳納所得稅。IPE泰國擁有三間生產廠房(一號廠房、二號廠房(第一期)及二號廠房(第二期))。二號廠房(第二期)現時享有泰國政府機構投資委員會授予之所得稅豁免，豁免由二零零五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為期八年所產生收入之所得稅。倘符合若干條件，二號廠房(第二期)可於上述免稅期後再獲豁免繳納稅項額外一年。

根據澳門第58/99/M號法令，按照該法令註冊成立之澳門公司(「58/99/M公司」)，可獲豁免繳納澳門補充稅(澳門所得稅)，惟該等公司不可向澳門本土公司銷售其產品。本集團於澳門之附屬公司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符合58/99/M公司資格。

##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財務報表處理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包括溢利26,521,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60,472,000港元)(附註33(b))。

## 12. 股息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4港仙(二零零七年：2.0港仙)	16,824	14,459
擬派末期股息—無(二零零七年：每股普通股2.4港仙)	—	17,014
	<b>16,824</b>	31,473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七年：每股2.4港仙)。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本年度每股基本盈利具反攤薄影響，因此並無披露本年度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於計算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一樣，乃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計算，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則假設普通股於被視為行使或兌換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61,149</b>	105,739
<hr/>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b>股份</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採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b>707,148,750</b>	723,807,083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購股權	—	7,056,475
<hr/>		
	<b>707,148,750</b>	730,863,558
<hr/>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運輸工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276,579	5,240	957,608	25,743	15,787	44,081	1,325,038
添置	5,021	29	21,577	4,397	2,327	261,344	294,695
轉撥入／(出)	10,025	1,125	133,770	3,374	3,228	(151,522)	—
出售	—	—	(11,427)	(357)	(1,516)	—	(13,300)
匯兌調整	6,109	—	5,111	451	185	2,225	14,08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734	6,394	1,106,639	33,608	20,011	156,128	1,620,51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8,687)	(3,892)	(320,502)	(9,597)	(10,554)	—	(383,232)
年內折舊撥備	(18,541)	(606)	(103,819)	(6,070)	(2,275)	—	(131,311)
出售－折舊	—	—	9,746	321	1,344	—	11,411
匯兌調整	(116)	—	5,530	94	(85)	—	5,42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344)	(4,498)	(409,045)	(15,252)	(11,570)	—	(497,70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7,734	6,394	1,106,639	33,608	20,011	156,128	1,620,514
累計折舊	(57,344)	(4,498)	(409,045)	(15,252)	(11,570)	—	(497,709)
賬面淨值	240,390	1,896	697,594	18,356	8,441	156,128	1,122,805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579	5,240	957,608	25,743	15,787	44,081	1,325,038
累計折舊	(38,687)	(3,892)	(320,502)	(9,597)	(10,554)	—	(383,232)
賬面淨值	237,892	1,348	637,106	16,146	5,233	44,081	941,80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運輸工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28,518	5,240	765,479	15,765	13,990	55,191	1,084,183
添置	876	—	18,277	1,434	320	128,027	148,934
轉撥入／(出)	26,733	—	107,559	7,558	982	(142,832)	—
出售	(729)	—	(11,537)	(437)	(239)	(21)	(12,963)
匯兌調整	21,181	—	77,830	1,423	734	3,716	104,88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579	5,240	957,608	25,743	15,787	44,081	1,325,0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9,698)	(3,532)	(210,231)	(5,525)	(8,771)	—	(247,757)
年內折舊撥備	(17,000)	(360)	(90,553)	(3,935)	(1,711)	—	(113,559)
減值	—	—	(4,744)	—	—	—	(4,744)
出售－折舊	72	—	4,791	392	178	—	5,433
出售－減值	—	—	4,744	—	—	—	4,744
匯兌調整	(2,061)	—	(24,509)	(529)	(250)	—	(27,34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687)	(3,892)	(320,502)	(9,597)	(10,554)	—	(383,23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6,579	5,240	957,608	25,743	15,787	44,081	1,325,038
累計折舊	(38,687)	(3,892)	(320,502)	(9,597)	(10,554)	—	(383,232)
賬面淨值	237,892	1,348	637,106	16,146	5,233	44,081	941,806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計入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價值19,201,000泰銖(相當於4,28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201,000泰銖(相當於5,007,000港元))之永久業權土地位於泰國。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包括以下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類別之總額：

- (i) 廠房及機器67,612,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21,049,000港元)；及
- (ii) 並無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在建工程(二零零七年：1,965,000港元)。

## 15. 預付土地租約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b>38,371</b>	36,495
年內確認(附註6)	<b>(922)</b>	(875)
匯兌調整	<b>2,055</b>	2,75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b>39,504</b>	38,371
即期部分，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922)</b>	(875)
非即期部分	<b>38,582</b>	37,496

租賃土地均根據中期租賃持有，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1,046	16,755
公平值調整產生之(虧損)/收益淨額(附註5、6)	(3,000)	4,291
出售投資物業	(1,04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7,000	21,046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乃按以下租賃年期持有：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長期租賃	—	1,046
中期租賃	17,000	20,000
	17,000	21,046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中原測量師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開市場現行用途基準重估為17,000,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詳情如下：

位置	用途	租期	本集團應佔權益
香港新界 西貢銀岬路29號 金湖別墅 B座	住宅	中期租賃	100%
中國北京朝陽區 安貞西里四區 深房商業大廈 16樓E室*	住宅	長期租賃	100%

\* 該投資物業已於年內按其賬面值出售。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商譽

###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
累計減值	—

---

賬面淨值	—
------	---

---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34)	1,950
年內減值	(1,950)
匯兌調整	—

---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0
累計減值	(1,950)

---

賬面淨值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950
累計減值	(1,950)

---

賬面淨值	—
------	---

---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43	43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計入本公司流動資產570,834,000港元(二零零七年：610,63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Best Device Group Limited (「Best Device」)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528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Cyber Starpower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Anglo Dynam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Tai Situpa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Lewisto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泰國	150,000,000泰銖	—	99.99%	精密金屬零件 買賣及製造
科達精密工程有限公司	香港	3,000,000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及投資控股
IPE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幣100,000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買賣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本/繳足 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莞科達五金製品 有限公司(「東莞科達」)*	中國/ 中國內地	168,604,176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廣州市新豪精密五金 製品有限公司 (「新豪」)**	中國/ 中國內地	563,840,292港元	—	100%	精密金屬零件製造
IPE Precision Machinery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 東莞科達為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213,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注資168,604,176港元。

\*\* 新豪為全外資企業，其註冊資本為959,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注資563,840,292港元。

上年度，本集團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凱格表面處理有限公司。有關此項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4。

上表載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資料，董事認為，有關附屬公司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業績具重大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之重大部分。董事認為，倘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使有關資料過於冗長。

## 19.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董事認為，預期貸款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	<b>150</b>	15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15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50,000港元)之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值列賬，原因為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相當大，故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

## 2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114,548</b>	81,078
消耗品	<b>43,461</b>	42,414
在製品	<b>49,982</b>	46,915
製成品	<b>58,365</b>	32,837
	<b>266,356</b>	203,244
減：陳舊存貨撥備	<b>(7,136)</b>	(5,012)
	<b>259,220</b>	198,23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9,263	233,704
減值	(3,938)	—
	<b>165,325</b>	233,704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記賬方式，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為30至120日，惟在董事批准下若干主要客戶可獲較長信貸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貿易賬款實施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過期賬項。鑑於上文所述者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乃不計息。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31,409	91,976
一至兩個月	49,888	73,224
兩至三個月	59,569	47,744
三至四個月	20,889	13,715
四至十二個月	6,420	6,221
十二個月以上	1,088	824
	<b>169,263</b>	233,704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6)	3,938	—
	<b>3,938</b>	—

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撥備包括3,9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應收貿易賬款之個別減值撥備，賬面值為3,938,000港元(二零零七年：無)。應收貿易賬款之個別減值乃與有爭議之客戶有關，預期僅可收回部份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 應收貿易賬款(續)

視為毋須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並未到期或減值	<b>81,297</b>	165,200
到期少於90日	<b>80,458</b>	61,459
到期90至180日	<b>3,562</b>	6,221
到期180日以上	<b>8</b>	824
	<b>165,325</b>	233,704

並未到期或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且並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之客戶相關。

已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相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餘款仍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餘款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款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

##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b>5,497</b>	5,492	<b>163</b>	30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14,201</b>	8,915	<b>47</b>	—
	<b>19,698</b>	14,407	<b>210</b>	305

上述資產並未到期或減值。包括於上述結餘之金融資產乃與並無近期拖欠付款記錄之應收款項相關。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98,439</b>	163,512	<b>2,682</b>	10,294
無抵押定期存款	<b>38,029</b>	71,537	<b>20,000</b>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136,468</b>	235,049	<b>22,682</b>	10,294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24,684,915港元(二零零七年：14,497,487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銀行之現金按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息賺取利息。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存款就介乎一日及三個月之不同期間存款，並按有關短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無抵押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可靠且近期無拖欠記錄之銀行。

## 2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12,584</b>	41,774
一至兩個月	<b>20,485</b>	28,189
兩至三個月	<b>17,480</b>	11,667
三至四個月	<b>11,721</b>	8,922
四至十二個月	<b>6,418</b>	4,924
一年以上	<b>14</b>	100
	<b>68,702</b>	95,576

應付貿易賬款為免息，且一般須於30至90日內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212,424	55,032	—	—
應計費用	7,853	5,255	22	64
	220,277	60,287	22	64
分類為非流動之部份：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472)	—	—	—
流動部份	219,805	60,287	22	64

附註：其他應付款項包括747,000港元，乃Integrated Precision Engineering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於泰國水管建造項目之應付款項。該金額屬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三年內償還，其中275,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餘下472,000港元須於第二至第三年內償還。餘下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即時償還。

## 2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不合資格列為對沖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		
<b>資產</b>		
遠期貨幣合約**	—	69
<b>負債</b>		
利率掉期*		
— 流動部份	—	292
— 非流動部份	6,557	—
	6,557	292

利率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渣打銀行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管理有關本集團不符合對沖會計條件之長期銀行融資之利率風險。以浮息計息之象徵性款項12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00,000,000港元)轉為固定利率。有關協議為期四年，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

\*\* 去年度本集團訂立遠期貨幣合約，以管理有關其不符合對沖會計條件之外匯風險。有關協議規定本集團須於預先協定日期起至二零零八年一月期間，按預先協定匯率購買日圓並售出美元或港元。所有合約均於年內到期。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實際 利率(厘)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 利率(厘)	到期日	千港元
<b>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9)	1.54-10.2	二零零九年	14,056	4.50-6.25	二零零八年	29,636
<i>無抵押</i>						
銀行透支	—	應要求	—	7.1-7.5	應要求	1,099
銀行循環貸款	2.00-2.75	應要求	60,000	4.68-6.18	應要求	48,968
銀行貸款	1.60-6.80	二零零九年	132,491	4.40-7.25	二零零八年	196,572
其他貸款	1.99-5.54	二零零九年	51,117	2.08-8.75	二零零八年	88,209
			<b>257,664</b>			<b>364,484</b>
<b>非流動</b>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附註29)	1.54-10.2	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一年	77	4.50-6.25	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零年	14,063
<i>無抵押</i>						
銀行貸款	1.60-6.80	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一年	259,442	4.40-7.25	二零一零年至 二零一一年	188,363
			<b>259,519</b>			<b>202,426</b>
			<b>517,183</b>			<b>566,910</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及透支：		
一年內或應要求	192,491	246,639
第二年	136,370	119,155
第三至第五年 (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23,072	69,208
	<b>451,933</b>	435,002
其他應償還借貸：		
一年內	65,173	117,845
第二年	49	14,063
第三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8	—
	<b>65,250</b>	131,908
	<b>517,183</b>	566,910

附註：

- (a)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為無抵押。
- (b)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泰銖結算之無抵押銀行貸款29,825,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499,000港元以泰銖結算之銀行貸款及38,969,000港元以美元結算之循環銀行貸款)外，所有借貸均以港元結算。

本集團所有借貸以浮動息率計息。本集團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9.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本集團就其精密金屬零件業務租賃若干廠房及機械。此等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剩餘年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之日後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本集團	最低 租賃款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最低 租賃款項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之現值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之現值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4,349	31,370	14,056	29,636
第二年	58	14,518	49	14,063
第三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9	—	28	—
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14,436	45,888	14,133	43,699
日後融資支出	(303)	(2,18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淨額總計	14,133	43,699		
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附註28)	(14,056)	(29,636)		
非流動部分(附註28)	77	14,06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折舊撥備 超出相關折舊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中國附屬 公司之可分派		總計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溢利之預扣稅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279	892	—	2,171
年內自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10)	(264)	(198)	879	417
匯兌調整	(180)	—	—	(1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5	694	879	2,408

###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其他應收 款項撇銷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陳舊存貨 撥備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0	549		599
年內自收益表計入之遞延稅項(附註10)	18	622		640
匯兌調整	(9)	(80)		(8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	1,091		1,15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總計 千港元
	折舊撥備 超出相關折舊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千港元	就中國附屬 公司可分派 溢利繳付 之預扣稅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867	877	—	1,744
年內自收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附註10)	160	15	—	175
匯兌調整	252	—	—	25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79	892	—	2,171

### 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總計 千港元
	其他應收 款項撤銷 千港元	陳舊存貨 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2	923	975
年內自收益表計入之遞延稅項(附註10)	(9)	(543)	(552)
匯兌調整	7	169	176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	549	59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0.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資產(續)

並未就下列各項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b>6,150</b>	17,119	<b>4,921</b>	3,165
可扣稅暫時差額	<b>35,952</b>	30,250	—	—
	<b>42,102</b>	47,369	<b>4,921</b>	3,165

上述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附屬公司之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預期不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以抵銷上述各項目，故並未就上述各項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有關股息須繳納10%之預提所得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之盈利。倘若中國與該等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預提所得稅稅率或有所調低。至於本集團，適用稅率為5%。因此，本集團旗下在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賺取之盈利而向本集團派付股息，本集團須就此繳納預提所得稅。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並無產生所得稅影響。

## 31. 股本

### 股份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200,000,000股(二零零七年：1,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120,000</b>	120,000
已發行繳足股本：		
697,795,000股(二零零七年：718,42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69,780</b>	71,84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股本(續)

股份(續)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變動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722,960,000	72,296	352,527	424,823
已行使購股權	(a)	165,000	17	103	120
購回股份	(b)	(4,700,000)	(470)	(4,498)	(4,96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718,425,000	71,843	348,132	419,975
已行使購股權	(c)	10,655,000	1,066	8,861	9,927
購回股份	(d)	(31,285,000)	(3,129)	(25,898)	(29,02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97,795,000</b>	<b>69,780</b>	<b>331,095</b>	<b>400,875</b>

有關上述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之交易摘述如下：

- (a) 二零零七年，165,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0.78港元獲行使因而發行16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產生按扣除開支前總現金代價約130,000港元。
- (b)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股份。該等股份在購回後隨即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減去該等購回股份之面值。購回之溢價已於股份溢價中扣除，而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款項已自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 (c) 10,655,000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於二零零八年按認購價每股0.78港元獲行使(附註32)，因而發行10,655,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扣除開支前總現金代價約8,310,000港元。就已行使購股權作出相應之購股權儲備亦據此轉入股份溢價賬。
- (d)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其股份。該等股份在購回後隨即予以註銷，因此，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購回股份之面值。購回之溢價已於股份溢價中扣除，而相等於已註銷股份面值之款項已自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購回股份之詳情載於第27頁之董事會報告內。

## 31. 股本(續)

### 購股權

有關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計劃項下所發行購股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 32.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之唯一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並自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除非被註銷或經修訂，否則該計劃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十二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該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的業務成就有貢獻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提供獎勵及獎賞。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全權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全職僱員，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合資格參與該計劃之顧問、諮詢顧問、分銷商、出資人、供應商、代理、客戶、合營公司業務夥伴推廣人及服務供應商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

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徵求股東批准更新該計劃規定之10%限額，惟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按「經更新」限額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經更新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0%。在計算限額時，將不予計入早前已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該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行使之購股權。

於批准財務報表當日，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為63,682,000股股份，其佔本公司於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約9.13%。

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3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每名參與人士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任何超出此限額之其他購股權授出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倘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之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價格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購股權計劃(續)

任何指定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為董事會作出有關提呈時全權釐定之價格，惟在任何情況下，該價格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於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正式收市價；(ii)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平均正式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授出之購股權必須於購股權提呈日期後28日內接納，而承授人須就此繳付1港元之代價。購股權可由其獲接納日期起至該接納日期起計五年期間最後一日或該計劃期間最後一日(以較早者為準)止期間內行使。除董事會另行規定者外，並無規定持有人須持有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間方可行使該等購股權。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獲派股息或於股東大會表決之權利。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每股加權 平均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1.20	67,765	1.18	72,775
年內授出	—	—	1.20	5,700
年內沒收	1.19	(1,145)	1.27	(545)
年內行使	0.78	(10,655)	0.78	(165)
年內屆滿	1.28	(45,265)	1.09	(1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	10,700	1.20	67,765

年內於行使日期行使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股價為0.93港元(二零零七年：1.25港元)。

於結算日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八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2,000	1.41	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
700	1.20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	1.35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	1.20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	1.20	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00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零七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685	0.78	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5	1.41	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00	1.41	零五年七月二十七日至一零年七月二十六日
8,635	0.78~1.41	零六年一月一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	1.41	零六年七月一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25	0.78~1.41	零七年一月一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0	1.41	零七年七月一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05	0.78~1.41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	1.20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00	1.20~1.35	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	1.20	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765		

本集團於年內已確認購股權開支總額為56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973,000港元)。

上年度授出股本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經考慮購股權授出條款及條件後，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模式所用數據：

股息率(%)	3.39%
預計波幅(%)	27.58%
過往波幅(%)	27.58%
無風險利率(%)	3.64%~3.84%
購股權預計年期(年期)	0.76
加權平均股價(港元)	1.18

購股權之預計年期以過往期間之過往數據為基礎，不一定顯示可能出現之行使模式。預計波幅反映過往波幅可顯示未來趨勢，但不一定代表實際結果之假設。

所授出購股權之其他特點並無納入公平值計算。

年內行使10,655,000份購股權，導致發行10,65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數1,065,500港元新股本、1,615,253港元購股權儲備撥回、及未計發行開支前為數8,860,653港元股份溢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於結算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10,7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結構，全面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導致發行10,700,000股本公司額外普通股、為數1,070,000港元額外股本、2,641,356港元之購股權儲備撥回、及未計發行開支前為數15,281,356港元股份溢價。

於此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根據該計劃有10,70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約相當於該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53%。

## 33. 儲備

### (a) 本集團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40及41頁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本應指股份面值與本公司股份上市前根據本集團重組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兩者間差額，除本公司就此作為交換所發行股份面值。

根據中國有關外商獨資企業之法律，本公司附屬公司須向法定盈餘儲備自除稅後溢利作出不少於10%撥款，直至該儲備累計撥款總額達致相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為止，其後可選擇進一步作任何撥備。該儲備只可於相關機關批准下，用作撇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股本。

董事可酌情按本公司附屬公司純利5%，轉撥純利至法定公共福利基金。法定公共福利基金可用於員工福利設施。董事並無議決就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轉撥任何保留溢利至法定公共福利基金。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儲備(續)

### (b) 本公司

	附註	資本				保留溢利	總計
		股份溢價賬	贖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35,531	86	11,492	(9,958)	67,631	404,782
行使購股權	31(a)	103	—	—	—	—	103
購回股份之溢價	31(b)	(4,498)	—	—	—	—	(4,498)
購回股份產生之資本贖回儲備	31(b)	—	470	—	—	(470)	—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32	—	—	2,973	—	—	2,973
購股權被沒收及屆滿		—	—	(1,968)	—	1,968	—
本年度溢利	11	—	—	—	—	160,472	160,472
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	12	—	—	—	—	(14,459)	(14,459)
擬派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12	—	—	—	—	(17,014)	(17,014)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331,136	556	12,497	(9,958)	198,128	532,359
行使購股權	31(c)	8,861	—	(1,615)	—	—	7,246
購回股份之溢價	31(d)	(25,898)	—	—	—	—	(25,898)
購回股份產生之資本贖回儲備	31(d)	—	3,129	—	—	(3,129)	—
股本結算購股權安排	32	—	—	563	—	—	563
購股權被沒收及屆滿		—	—	(8,804)	—	8,804	—
本年度溢利	11	—	—	—	—	26,521	26,521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12	—	—	—	—	(16,824)	(16,824)
擬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12	—	—	—	—	—	—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4,099	3,685	2,641	(9,958)	213,500	523,967

本公司繳入盈餘指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進行重組所產生，當時本公司發行股份以換取本公司當時其中一家所收購附屬公司Best Device之股份。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4. 業務合併

於去年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認購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凱格表面處理有限公司(「凱格」)61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新股份，總認購價為5,000,000港元。凱格其中一名董事為本集團一名高級管理人員。認購後，本集團持有凱格61%股權，而凱格被視為將由本公司所收購。凱格乃於期內就在中國大陸成立從事提供工業產品生產加工服務而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

凱格於視為收購之日的可資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以及緊接收購前之相關賬面值如下：

	收購時確認 之公平值 港元	過往賬面值 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000,039	5,000,039
少數股東權益	(1,950,015)	
	3,050,024	
收購產生之商譽(附註17)	1,949,976	
以現金償付	5,000,00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港元
現金代價	(5,000,000)
所收購現金及銀行結餘	5,000,039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入淨額	39

該附屬公司於上年度尚未開展業務。收購附屬公司並無對上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或除稅前溢利構成重大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財務報表內並未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獲授融資額				
向銀行提供擔保	—	—	961,330	978,167
向一家電力公司提供擔保	1,033	1,208	—	—
	<b>1,033</b>	1,208	<b>961,330</b>	978,16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所涉及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其中約517,18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565,505,000港元）已被動用。

## 36. 經營租約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設備。辦公室設備租約按一至三年期磋商。該等租約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之日後最低租約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424	231
第二至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521	63
	<b>1,945</b>	294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7. 承擔

除上述附註36所詳述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翻新樓宇	261	—
	261	—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械	5,869	81,939
在建工程	3,119	4,849
	8,988	86,788
	9,249	86,788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 38.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1,141	10,848
股本結算購股權	—	1,212
離職後福利	123	120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11,264	12,180

有關董事酬金之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有關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之若干關連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分類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八年

### 金融資產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	5,000	—	5,000
可供出售投資	—	—	150	150
應收貿易賬款	—	165,325	—	165,32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附註23)	—	14,201	—	14,2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	136,468	—	136,468
	—	320,994	150	321,144

二零零八年

### 金融負債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附註26)	—	220,277	220,27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68,702	68,702
衍生金融工具	6,557	—	6,55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517,183	517,183
	6,557	806,162	812,71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零七年

### 金融資產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給予非上市股本投資之貸款	—	2,850	—	2,850
可供出售投資	—	—	150	150
應收貿易賬款	—	233,704	—	233,704
衍生金融工具	69	—	—	69
包括於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附註23)	—	8,915	—	8,91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	235,049	—	235,049
	69	480,518	150	480,737

二零零七年

### 金融負債

	本集團		總計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附註26)	—	60,287	60,28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	95,576	95,576
衍生金融工具	292	—	29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566,910	566,910
	292	722,773	723,065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零八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本公司		總計 千港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570,834	—	570,83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22,682	—	22,682
	—	593,516	—	593,516

二零零八年

###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本公司		總計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附註26)	—	22		22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9. 金融工具之分類(續)

於結算日，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零七年

###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千港元	本公司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610,638	—	610,63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10,294	—	10,294
	—	620,932	—	620,932

二零零七年

###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本公司 按攤銷 成本計值 之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 金融負債(附註26)	—	64	64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除衍生工具外，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銀行貸款及透支、其他計息貸款、融資租約以及現金及銀行結存。此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業務集資。本集團設有各種其他直接衍生自其業務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及應付貿易賬款。

本集團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遠期貨幣合約。目的為管理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利率及貨幣風險以及融資來源。

本集團現時及於回顧年內一直奉行不買賣金融工具之政策。

本集團自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協定管理各項此等風險之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管理層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推行適當措施。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有關風險源自若干附屬公司以其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本集團約36%(二零零七年：55%)銷售額以作出銷售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結算，而近36%(二零零七年：55%)成本則以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結算。為減低外幣風險，本集團根據其風險管理政策就很大可能進行之外幣預測銷售訂立遠期貨幣合約。

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及借貸均以外幣結算。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於結算日對相關營運單位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的匯率合理可能波動的敏感度(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所致)。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分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匯率上升／ (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b>二零零八年</b>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5%	6,710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232
倘港元兌日圓貶值	5%	(9,142)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5%)	(6,710)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232)
倘港元兌日圓升值	(5%)	9,142
<b>二零零七年</b>		
倘港元兌美元貶值	5%	8,930
倘港元兌歐元貶值	5%	213
倘港元兌日圓貶值	5%	(3,866)
倘港元兌美元升值	(5%)	(8,930)
倘港元兌歐元升值	(5%)	(213)
倘港元兌日圓升值	(5%)	3,866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多種現行市場利率水平對其資產及負債與現金流量造成波動影響相關之風險。資產與負債互相配合，可對沖利率風險。

此外，本集團因利率變動對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項下債務之影響而面對利率風險。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及融資租約承擔之利率及償還條款於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政策乃混合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以管控利息成本。為符合成本效益，本集團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管理債務組合，據此，本集團同意於既定時間間隔交換根據商定之名義本金額計算之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金額兩者之差額。此等掉期合約指定作對沖相關償債責任之用。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考慮此等利率掉期合約之影響後，約24.2%(二零零七年：17.6%)之本集團計息借貸乃以固定利率計息。

下表列示在全部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利率出現合理可能變動時之敏感度。

	基點增加/ (減少)	對除稅前溢利 之增加/ (減少)影響 千港元
<b>二零零八年</b>		
港元	25	(1,059)
美元	25	—
泰銖	25	(255)
港元	(25)	1,059
美元	(25)	—
泰銖	(25)	255
<b>二零零七年</b>		
港元	25	(824)
美元	25	(97)
泰銖	25	(101)
港元	(25)	824
美元	(25)	97
泰銖	(25)	101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買賣。本集團之政策乃所有擬按信貸期買賣之客戶均須經過信用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存會受到持續監察，而本集團面對之壞賬風險不大。就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結算之交易而言，於未經管理層特定批准，本集團不會提供信貸期。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拖欠款項所產生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其他應收款項及若干衍生工具之其他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所承受最高風險，等同於該等工具之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買賣，故毋須要求提供抵押品。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持續維持審慎之財務政策，確保其備有充足現金以應付其流動資金所需。

根據合約未貼現款項，本集團於結算日之金融負債到期日概要如下：

####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總計 千港元
	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4,586	9,763	87	—	14,43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不包括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60,397	87,399	113,850	275,467	—	537,113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8,153	29,126	21,423	—	—	68,70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59,205	160,600	472	—	220,277
衍生金融工具	—	—	—	6,557	—	6,557
	<b>78,550</b>	<b>180,316</b>	<b>305,636</b>	<b>282,583</b>	<b>—</b>	<b>847,085</b>

	二零零七年					總計 千港元
	應要求 千港元	三個月內 千港元	十二個月 千港元	一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	8,444	22,926	14,518	—	45,88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不包括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50,067	62,652	222,129	188,363	—	523,211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81,630	13,946	—	—	95,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7,362	42,925	—	—	60,287
衍生金融工具	—	—	292	—	—	292
	<b>50,067</b>	<b>170,088</b>	<b>302,218</b>	<b>202,881</b>	<b>—</b>	<b>725,254</b>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金管理

本集團資金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營運之能力及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情況變動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目標、政策或資本管理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監管資金。資本負債比率為債務淨額除資本加債務淨額。債務淨額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計算。資本指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結算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附註28)	517,183	566,910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附註25)	68,702	95,5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26)	220,277	60,287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附註24)	(136,468)	(235,049)
債務淨額	669,694	487,724
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944,067	952,523
資本及債務淨額	1,613,761	1,440,247
資產負債比率	41%	34%

## 41. 比較金額

若干比較結餘已重新分類，以與本年度之呈報一致。

## 42.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七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